

重庆市潼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

2021年3月

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文件

潼南府发〔2021〕2号

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潼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区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

2021年3月2日



目 录

| | |
|---|----|
|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 11 |
| 第一章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形势 | 12 |
|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 12 |
| 第二节 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 16 |
|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 17 |
|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 18 |
|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 20 |
| 第三节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 23 |
| 第二篇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加快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 | 24 |
| 第三章 高标准建设潼南高新区 | 24 |
| 第一节 打造科技创新基地 | 24 |
| 第二节 培育创新研发平台 | 25 |
| 第四章 加快引育科技创新力量 | 26 |
|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 26 |
| 第二节 提升区域协同创新能力 | 27 |
| 第三节 促进产业链创新链协同发展 | 27 |
| 第五章 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 | 28 |
| 第一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 29 |
| 第二节 健全科技投融资体系 | 29 |
| 第三节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 30 |
| 第三篇 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打造成渝地区产业集聚发展新高地 ...31 | |
| 第六章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 31 |
| 第一节 发展壮大支柱产业 | 31 |

| | | |
|------|---------------------------------|----|
| 第二节 | 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 33 |
| 第三节 |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 34 |
| 第七章 | 提档升级现代服务业..... | 35 |
| 第一节 | 升级发展生产性服务业..... | 35 |
| 第二节 | 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 | 37 |
| 第三节 | 推动制造业和服务业深度融合..... | 38 |
| 第八章 | 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 | 38 |
| 第一节 | 推动数字产业化..... | 39 |
| 第二节 | 促进产业数字化..... | 40 |
| 第三节 | 加强数字化治理..... | 40 |
| 第九章 | 提高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 | 41 |
| 第一节 | 建设成渝中部地区综合交通枢纽..... | 41 |
| 第二节 |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 43 |
| 第三节 | 加快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 44 |
| 第四节 | 构建能源安全保障体系..... | 45 |
| 第四篇 |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 在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 45 | |
| 第十章 | 主动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 46 |
| 第一节 | 全面融入国内大循环..... | 46 |
| 第二节 | 深化对外合作交流..... | 46 |
| 第十一章 |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 47 |
| 第一节 | 加快重大项目建设..... | 47 |
| 第二节 | 提升招商引资质量效益..... | 48 |
| 第三节 | 完善投融资服务体系..... | 49 |
| 第十二章 | 全面促进消费扩容提质..... | 49 |
| 第一节 | 建设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 | 50 |
| 第二节 | 优化提升消费环境..... | 50 |

| | |
|--|----|
| 第五篇 积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打造区域合作高水平样板 ... | 51 |
| 第十三章 贯彻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 | 52 |
| 第一节 更深层次联动成渝发展..... | 52 |
| 第二节 深化落实一体化发展机制..... | 54 |
| 第十四章 联动“一区两群”协调发展 | 55 |
| 第一节 融入主城都市区提升发展能级..... | 55 |
| 第二节 深化与“两群”地区协作互助..... | 55 |
| 第十五章 促进川渝毗邻地区融合发展 | 56 |
| 第一节 加快推动遂潼一体化发展..... | 56 |
| 第二节 推进毗邻地区联动发展..... | 58 |
| 第六篇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 59 |
| 第十六章 强化科学规范的国土空间保障 | 59 |
| 第一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59 |
| 第二节 健全优势互补的城镇空间体系..... | 60 |
| 第三节 形成功能明确的城市空间结构..... | 60 |
| 第十七章 统筹推进城镇提质扩容 | 61 |
| 第一节 做大做强中心城区..... | 61 |
| 第二节 推动场镇升级改造..... | 63 |
| 第三节 提升城乡治理水平..... | 64 |
| 第十八章 高标准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 65 |
| 第一节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 65 |
| 第二节 促进城乡要素有序流通..... | 66 |
| 第三节 推动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 67 |
| 第七篇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争当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排头兵 .. | 67 |
| 第十九章 打造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 68 |
| 第一节 优化特色效益农业布局..... | 68 |

| | | |
|------------|--------------------------------|-----------|
| 第二节 | 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 69 |
| 第三节 | 全面构建农业高质量发展支撑体系..... | 69 |
| 第二十章 |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 71 |
| 第一节 | 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 | 71 |
| 第二节 | 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品质..... | 72 |
| 第三节 | 提升乡村治理现代化水平..... | 73 |
| 第四节 | 健全农村规划建设管理体系..... | 73 |
| 第二十一章 |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 75 |
| 第一节 | 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 75 |
| 第二节 | 深化农村土地改革..... | 76 |
| 第三节 |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 76 |
| 第四节 | 健全农业农村支持保护机制..... | 77 |
| 第二十二章 |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78 |
| 第一节 | 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 78 |
| 第二节 | 推动农民全面持续增收..... | 79 |
| 第八篇 | 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充分激发新发展活力..... | 80 |
| 第二十三章 |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 80 |
| 第一节 | 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 | 81 |
| 第二节 | 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 81 |
| 第二十四章 |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 82 |
| 第一节 | 夯实市场经济基础性制度..... | 82 |
| 第二节 | 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 | 83 |
| 第二十五章 | 完善现代化经济政策体系..... | 84 |
| 第一节 | 健全经济政策协同机制..... | 84 |
| 第二节 | 发挥现代财税金融作用..... | 84 |
| 第二十六章 |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 85 |

| | | |
|------------|-------------------------------------|-----------|
| 第一节 |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 85 |
| 第二节 | 持续优化政府服务..... | 86 |
| 第三节 |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 86 |
| 第九篇 | 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推动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 87 |
| 第二十七章 | 畅通对外开放渠道..... | 87 |
| 第一节 | 高效对接对外开放大通道..... | 87 |
| 第二节 | 高标准融入开放平台..... | 88 |
| 第三节 | 高起点建设外贸转型升级（柠檬）基地..... | 88 |
| 第二十八章 | 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 | 89 |
| 第一节 | 发展壮大对外贸易..... | 89 |
| 第二节 | 提升利用外资水平..... | 90 |
| 第十篇 | 加快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 90 |
| 第二十九章 | 夯实社会文明基础..... | 90 |
| 第一节 | 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91 |
| 第二节 | 拓展新时代社会主义文明建设..... | 91 |
| 第三十章 |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92 |
| 第一节 | 推进文艺事业繁荣发展..... | 92 |
| 第二节 |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 92 |
| 第三节 | 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 | 93 |
| 第三十一章 | 大力发展现代文化产业..... | 94 |
| 第一节 |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 94 |
| 第二节 | 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协同发展..... | 95 |
| 第三十二章 | 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 | 95 |
| 第一节 | 打造提升核心景区..... | 95 |
| 第二节 |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 96 |
| 第三节 | 培育文旅融合新业态..... | 97 |

| | |
|-------------------------------------|------------|
| 第十一篇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潼南 | 98 |
| 第三十三章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 98 |
| 第一节 贯彻长江经济带生态大保护战略 | 98 |
| 第二节 优化生态空间格局 | 99 |
| 第三节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 | 99 |
| 第四节 推进生态系统修复 | 100 |
| 第三十四章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 100 |
| 第一节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 101 |
| 第二节 改善水环境质量 | 101 |
| 第三节 加强土壤防治及固废危废处理 | 102 |
| 第四节 加大噪声污染防治力度 | 102 |
| 第五节 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 103 |
| 第三十五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 104 |
| 第一节 推行绿色生产方式 | 105 |
| 第二节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 105 |
| 第三节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 106 |
| 第三十六章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 106 |
| 第一节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 107 |
| 第二节 探索生态保护多元化投入机制 | 107 |
| 第三节 完善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机制 | 108 |
| 第十二篇 优化社会民生服务 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 | 108 |
| 第三十七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 109 |
| 第一节 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 109 |
| 第二节 增强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 110 |
| 第三节 加快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 110 |
| 第三十八章 深入实施健康潼南行动 | 112 |

| | | |
|-------|-----------------------|-----|
| 第一节 |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 112 |
| 第二节 | 全面提高医疗服务供给质量..... | 113 |
| 第三节 | 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114 |
| 第四节 | 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 115 |
| 第五节 | 深入实施全民健身行动..... | 115 |
| 第三十九章 | 落实就业优先政策..... | 117 |
| 第一节 | 优化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 117 |
| 第二节 |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 117 |
| 第四十章 |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 118 |
| 第一节 |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 | 118 |
| 第二节 | 规范收入分配秩序..... | 119 |
| 第四十一章 | 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 119 |
| 第一节 | 完善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障体系..... | 119 |
| 第二节 |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 120 |
| 第三节 | 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 | 121 |
| 第四节 | 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体系..... | 121 |
| 第五节 | 促进妇女儿童和青少年全面发展..... | 122 |
| 第六节 | 提升残疾人服务保障水平..... | 122 |
| 第四十二章 | 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 123 |
| 第一节 | 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 123 |
| 第二节 |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 | 124 |
| 第四十三章 |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 125 |
| 第一节 |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 125 |
| 第二节 | 夯实社会治理基础能力..... | 125 |
| 第十三篇 | 统筹发展和安全 守住安全发展底线..... | 126 |
| 第四十四章 | 全力维护国家安全..... | 126 |

| | | |
|-------------|--------------------------|------------|
| 第一节 | 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 126 |
| 第二节 |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 | 127 |
| 第三节 | 增强国防动员和保障能力..... | 127 |
| 第四十五章 | 突出抓好经济安全..... | 128 |
| 第一节 | 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 | 128 |
| 第二节 | 加强战略物资储备..... | 128 |
| 第四十六章 | 切实保障公共安全..... | 129 |
| 第一节 | 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 129 |
| 第二节 | 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 | 130 |
| 第三节 | 提升事故灾害防范应对能力..... | 130 |
| 第四十七章 |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 131 |
| 第一节 | 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 | 131 |
| 第二节 | 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现代化..... | 131 |
| 第十四篇 | 健全规划的领导和保障机制..... | 132 |
| 第四十八章 | 坚持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 | 132 |
| 第四十九章 | 持续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 133 |
| 第五十章 |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 134 |
| 第五十一章 | 凝聚全社会力量共同奋斗..... | 134 |
| 第五十二章 | 推进全面依法治区..... | 135 |
| 第五十三章 | 加强规划实施和管理..... | 136 |
| 第一节 | 建立统一规划体系..... | 136 |
| 第二节 | 落实规划实施主体责任..... | 136 |
| 第三节 | 完善规划评估监督机制..... | 137 |

重庆市潼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重庆市潼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根据《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关于制定重庆市潼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明确潼南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要举措，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引导市场主体行为的重要指南，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区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期。潼南区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党的十九大“两步走”战略安排，推动我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第一章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形势

“十四五”期间，全区发展环境和条件面临深刻复杂变化，要立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基础，找准前行方向，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五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和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区紧紧围绕把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全面落实在潼南大地上这条主线，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入实施“八项行动计划”，走好“三条路子”，抓好“三个赋能”，奋力推进“四个做大做强”，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坚决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加快建设“两城”“两都”“两区”“两基地”，全区各项事业不断取得新进展、迈上新台阶。

经济综合实力显著增强，2020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475.26亿元，占全市比重从2015年的1.85%提升到1.9%，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万美元，经济结构持续优化，现代工业量质齐升，智能制造、化工新材料、特色消费品等主导产业集群逐步壮大，农业经济健康发展，建成国家优势特色产业（柠檬）集群，建筑业和服务业支撑作用明显增强，民营经济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升到80%。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果，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

脱贫，涪江水质稳定达Ⅱ类标准，琼江水质提升为Ⅲ类标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提高到343天，政府债务总体可控，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下降至0.56%。科技创新成效显著，创新平台载体建设取得新突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通过验收，国家高新区有望获批，建成一批新型研发机构、技术创新中心等研发平台，建成一批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平台。深化改革取得突破，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实体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整合资源组建8家区属国有企业，“渝快办”实现政务服务审批事项全覆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新增市场主体3.7万户。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有序推进，获批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57%，潼南纳入重庆主城都市区桥头堡城市，遂潼一体化列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开放平台提质增效，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示范区、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柠檬），海关潼南工作站成功设立。民生福祉不断改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10%，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缩小至2.12:1，累计新增城镇就业10.6万人，人均寿命提高到78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1.71平方米，平均劳动人口受教育年限达到12.5年。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法治潼南和平安潼南建设成效明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力有效，全覆盖设置“三和”民情室，安全生产事故实现“四个大幅下降”，成功创建“重庆市双拥模范城”，社会和谐稳定局面持续巩固。

“十三五”期间是潼南撤县设区融入主城快速发展的重要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是我区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最具战略指引意义的是，习近平总书记两次亲临重庆视察并提出系列重要指示要求，为潼南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最具里程碑意义的是，党中央作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潼南发展带来了重大战略机遇；最具历史性意义的是，脱贫攻坚圆满收官，潼南人民将与全国全市人民一道，告别延续千年的绝对贫困；最具根本性意义的是，我区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升；最具标志性意义的是，城乡面貌发生显著变化，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升。当前，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全区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持续向好，干部精神面貌持续向上，高质量发展动能持续增强，社会和谐稳定局面持续巩固，“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为开启潼南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专栏1 “十三五”规划主要发展指标目标完成情况表

| 序号 | 指标 | 单位 | 指标属性 | 2020年目标值 | 2020年完成值 |
|---------------|---------------|----|------|----------|----------|
| 1 |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 | 预期性 | 9.0* | 8.5* |
| 2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 | 预期性 | 1.50* | 3.4* |
| 3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 | 预期性 | 8.0* | 15.8* |
| 4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 % | 预期性 | 10.0* | 12.4* |
| 5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速 | % | 预期性 | 10.0* | 12.4* |
| 一、创新发展 | | | | | |
| 6 | 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 预期性 | ≥1.5 | 1.2 |

| 序号 | 指标 | 单位 | 指标属性 | 2020年目标值 | 2020年完成值 |
|---------------|--------------------|----|------|----------|----------|
| 7 |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 | % | 预期性 | 27 | 29 |
| 8 | 电子商务交易额占商贸总额比重 | % | 预期性 | 18 | 20 |
| 9 | 城市光纤宽带普及率达到 | % | 预期性 | 100 | 100 |
| 二、协调发展 | | | | | |
| 10 | 城镇化率 | % | 预期性 | 57 | 57 |
| 11 | 人口自然增长率 | ‰ | 约束性 | <6 | 1.08 |
| 12 | 城市管理数字化覆盖率 | % | 预期性 | 90 | 100 |
| 13 |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 | 约束性 | >40 | 43.7 |
| 14 |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 预期性 | ≥2 | 3 |
| 三、绿色发展 | | | | | |
| 15 | 生态保护红线占幅员面积的比例 | % | 约束性 | 9.56 | 9.56 |
| 16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 % | 约束性 | 【16】 | 【16】 |
| 17 | 环境质量指数 | % | 约束性 | 100 | 100 |
| 18 |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 | 约束性 | 99 | 100 |
| 19 |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 | % | 约束性 | 95 | 100 |
| 四、开放发展 | | | | | |
| 20 | 进出口总额增速 | % | 预期性 | 35* | 15.3* |
| 21 | 实际利用外资增速 | % | 预期性 | 25* | 2.2* |
| 22 | 实际利用内资增速 | % | 预期性 | 10 | 已不作统计 |
| 五、共享发展 | | | | | |
| 23 |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约束性 | <6 | <5.5 |
| 24 |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 | 预期性 | 9* | 8.1* |
| 25 |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 | 预期性 | 10* | 9.3* |
| 26 |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 年 | 约束性 | 12.5 | 12.5 |
| 27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 | 预期性 | 95 | >95 |
| 28 | 人均预期寿命 | 岁 | 预期性 | 79.8 | 78 |
| 29 | 公众安全感 | % | 约束性 | 98 | 99.32 |
| 30 | 每万人口拥有律师数(基层法律服务) | 人 | 预期性 | 1.5 | 1.56 |

备注：1.带*为五年年均增速；2.带【】为五年累计数；3.实际利用内资增速现已不做统计。

第二节 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十四五”时期，全区发展环境和条件发生深刻变化，面临诸多风险挑战。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叠加新冠肺炎疫情重大冲击，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各种周期性、结构性因素交织叠加，发展格局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从全市看，潼南作为主城都市区桥头堡城市，经济实力和水平与周边地区相比仍有差距。从全区看，潼南仍属于农业地区、欠发达地区，经济总量不大、结构不优，产业规模偏小、能级不高，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生态环保压力较大，民生保障不足，基础设施和社会治理等领域还有短板弱项，必须高度重视、切实解决。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潼南区处于重大战略机遇期，高质量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十分关心、高度重视重庆发展，给予有力指导和重大支持。党中央作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大决策，深入实施“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和新时代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全面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需求侧管理有效衔接，有助于推动潼南更好地融入国内超大规模市场，拓宽经济发展空间、增强发展动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全市“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加快推进，潼南被明确为重庆主城都市区桥头堡城市，为潼南联动成渝双核、提升战略位势带来重大契机，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开放、集聚动能、配置资源，打造成渝

中部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国家为应对疫情冲击、恢复经济发展出台一系列支持政策，有助于更好地提振市场预期、社会预期，保护和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有助于提档升级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更好地为经济赋能、为生活添彩。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纵深推进，推动重庆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内陆开放高地建设，有助于更加充分激发全区人民创新创业、绿色发展的内生动力，汇聚创建高品质生活宜居地的强大合力。

谋划我区“十四五”时期发展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要深刻把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深刻认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带来的新形势新机遇，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办好自己的事，认识和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主要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重要指示要求，充分考量市委市政府赋予潼南功能定位，充分考虑我区发展阶段性特征和未来发展主要支撑，提出“十四五”时期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担当新发展使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做大做强做优以工业为主体的实体经济，做大做强做绿现代农业，做大做强做美宜居城市，做大做强做活旅游产业，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两城”“两都”“两区”“两基地”，形成潼南独特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确保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始终在思想上政

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区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加大对外开放力度，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更加注重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要以重庆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范例为统领，加快建设“两城”“两都”“两区”“两基地”，全力量打造成渝中部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实现新的更大发展。

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0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19万元/人；扩大有效投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额实现1500亿元；加速商贸服务高质量发展，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00亿元，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加安全的发展。

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增长潜力充分发挥，经济结构更加优化，主导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明显成效，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数字经济快速发展，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提高，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大幅提升，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现代化经济体系初步形成。研发投入强度达到2.5%以上，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35%、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50%以上，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5%。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市场主体充满活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公平竞争制度更加健全，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内畅外联交通体系更加完善，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升。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

群众综合素养明显提高，城市人文内涵更加丰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文旅融合发展深入推进，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5%。

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城乡人居环境更加优美，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绿色生态廊道建设深入推进。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保持在 320 天以上，森林覆盖率达到 45%。

创造高品质生活取得新进展。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和经济同步增长，教育、医疗、养老等服务供给更加优质均衡，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8% 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缩小至 2:1，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80 岁。

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全面依法治国深入推进，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应急处置能力显著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平安建设迈出重大步伐。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 37 万吨以上，亿元地区生产总值安全事故死亡率控制在 0.025 人以下。

专栏2 “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5年 | 指标属性 |
|---------------------|----------------------------------|--------|--------|------|
| 1 |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 | 4.3 | 7* | 预期性 |
| 2 |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2020年价) | 6.5 | 10 | 预期性 |
| 3 | 五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亿元) | 【1125】 | 【1500】 | 预期性 |
| 4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 259 | 400 | 预期性 |
| 一、推动高质量发展 | | | | |
| 5 |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2020年价) | 12 | 19 | 预期性 |
| 6 |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1.2 | 2.5 | 预期性 |
| 7 | 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5 | 35 | 预期性 |
| 8 |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4.65 | 8 | 预期性 |
| 9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7 | 65 | 预期性 |
| 10 | 新增上市公司数量(家) | 0 | 【3】 | 预期性 |
| 二、创造高品质生活 | | | | |
| 11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 10* | 8.0* | 预期性 |
| 12 | 城乡居民收入比 | 2.12:1 | 2:1 | 预期性 |
| 13 |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 <5.5 | 预期性 |
| 14 |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12.5 | 13 | 约束性 |
| 15 | 人均预期寿命(岁) | 78 | 80 | 预期性 |
| 16 |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3 | 4.5 | 预期性 |
| 17 | 每千名老人拥有机构养老床位数(张) | 30 | 35 | 预期性 |
| 18 |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 - | 4 | 预期性 |
| 19 |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2.26 | 3.3 | 预期性 |
| 20 | 每万人拥有“三馆一站”建筑面积(m ²) | 450 | 700 | 预期性 |
| 21 | 公共体育设施场地每人拥有面积(m ²) | 1.65 | 2.0 | 预期性 |
| 三、内陆开放高地建设 | | | | |
| 22 | 年均进出口总额(亿元) | 9 | 10 | 预期性 |
| 23 | 实际利用外资(亿美元) | 【2.8】 | 【5】 | 预期性 |
| 四、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建设 | | | | |
| 24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下降率(%) | 【16】 | 10 | 约束性 |
| 25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 - | 16.5 | 约束性 |
| 26 |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天) | 343 | ≥320 | 约束性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5年 | 指标属性 |
|---------------|-----------------------|-------|--------|------|
| 27 |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比例(%) | - | 95 | 约束性 |
| 28 | 森林覆盖率(%) | 41.7 | 45 | 约束性 |
| 五、安全发展 | | | | |
| 29 |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 37 | ≥37 | 约束性 |
| 30 |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安全事故死亡率(人/亿元) | - | <0.025 | 约束性 |

备注：1.带*为规划期平均数；2.带【】为五年累计数；3.-表示新增指标，尚无数据。

第三节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按照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的“两步走”战略安排，到二〇三五年我区与全国全市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展望二〇三五年，综合经济实力和科技实力大幅提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较2020年翻一番以上，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5万元；创新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基本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建成百平方公里、百万人口“双百城市”；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成功创建“长安杯”，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和平安潼南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基本建成文化强区、教育强区、人才强区和健康潼南，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基本建成山清水秀美丽潼南，涪江、琼江绿色生态廊道全面筑牢，山水与人文共生共荣、融合发展的生态之美全面彰显；基本建成“铁公水空”立体综合对外开放大通道，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全面实现，开放型经济体系基本建成，开放程度更加深入；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高品质生活充分彰显，

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到那时，一个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文化兴的现代化潼南将展现在成渝中部大地上。

第二篇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加快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落实科技自立自强要求，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深入推进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以科技创新集聚发展新动能，厚植发展新优势。

第三章 高标准建设潼南高新区

坚持“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方向，立足建平台、聚资源、强机制，加快集聚高端创新资源，高标准建设高新区，打造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地、产城景融合示范区，建成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第一节 打造科技创新基地

推进高新产业加速集聚，着力优化“一区三园一高地”空间布局，促进高新区绿色转型、提质升级。深入推进高新区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改革，加快下放城市管理等权限，增强自主创新综合承载能力。升级建设现代制造产业园，依托潼南国家智能终端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重点发展智能制造、特色消费品等产业，

打造西部最大的智能终端和智能装备产业集聚区。加快建设循环经济产业园，以国家火炬重庆潼南节能环保特色产业基地为支撑，大力承接化工新材料、电镀及资源化利用产业转移，打造重庆重要的节能环保、天然气综合利用和新材料产业集聚区。提质建设产城融合产业园，稳步推进化工企业环保搬迁，重点布局新能源、特色轻工和绿色建筑建材等工业产业，积极布局货运仓储、电商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配套生活性服务业，打造产城融合发展示范片区。着力建设现代农业创新高地，加快国家火炬重庆潼南柠檬产业基地建设，依托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重点发展农业高新技术试验示范、数字农业、智慧农业等产业，打造西部农业科技創新转化示范基地、现代农业新兴产业孵化基地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到 2025 年，高新区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5% 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超过 50%。

第二节 培育创新研发平台

加快实施引进科技创新资源行动计划，围绕区内重点产业集群，大力引进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设立新型研发机构，围绕主导产业领域建设一批产业技术研究院、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加快推动柠檬产业技术创新中心、柠檬果胶研究中心、智能装备与机器人研究院、重金属污染防治产业研究院建设，打造高端数控机床及智能装备、物联网技术与应用、化工新材料等协同创新中心。进一步完善科技公共服务平台体系，探索建立商务型、保障型、技术型科技平台，提档升级生

产力促进中心、专家大院、科技企业孵化器等众多孵化平台，搭建线上科技交流共享云平台。到 2025 年，建成科技创新平台 100 个、创业孵化平台 20 个。

第四章 加快引育科技创新力量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主体。突出产业链创新链协同，推动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各类创新主体功能互补、良性互动、开放协同。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坚持企业主体、市场导向，整合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健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产业创新高地。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支持龙头企业联合行业上下游、产学研力量，围绕主导产业组建体系化、任务型的创新联合体，带动中小企业开展创新活动。鼓励企业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推进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模式、新设备的集成应用。进一步完善引导企业加大技术创新投入机制，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建设研发机构，提高企业研发活动占比。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支持计划，实施“小升高”培育计划，支持企业向高新技术企业升级，落实科技企业成长工程，培育引进以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为核心的科技型企业。以科技型企业、双创企业和拟上市企业为重点，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潼南品牌企业。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20 家、科技型企业达到

1000家，有研发机构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占比达到50%。

第二节 提升区域协同创新能力

积极对接西部科学城建设，加快融入西部科学城“一城多园”创新体系，建设配套（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和技术创新中心，共享科技创新资源。借力借智西部（重庆、成都）科学城、中国（绵阳）科技城，联动成遂渝高速、重庆—绵阳高铁沿线高新区，融入成渝科创中心建设，打造协同互补、联合发展的创新共同体。探索异地孵化、飞地经济、伙伴园区等多种合作机制，加强与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科技合作，建设技术转移、新型孵化分平台。拓展区域创新合作空间，全方位参与成渝地区科技创新合作，积极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在潼转化。推动区域科技创新资源共享，与渝西川东和成渝主轴相关区县搭建技术创新共享平台，与毗邻地区共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引导企业跨区域与高校院所、创新团队、科技人员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共建环大学创新生态圈。

第三节 促进产业链创新链协同发展

优化升级产业链结构，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推动产业链和创新链“双向融合”，构建产业聚合发展体系。以产业链拉动创新链，发挥主导产业、龙头企业引领作用，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鼓励产业链关键装备国产化替代，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促进产业向智能化、高端化、

绿色化发展。以创新链推动产业链，优化创新资源布局，发展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数字经济、平台经济、智能经济和分享经济持续壮大发展，构建多元化应用场景，引领新旧动能转换。实施一批引领型项目和技术应用示范工程，构建“基础研究、集成创新、技术开发、项目孵化、市场推广”全过程创新链，打造科技创新闭环系统。

专栏3 科技创新项目

科技孵化和成果转化基地。引入重科院“重科智谷”品牌和重科院高技术创业中心、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大数据研究院以及转（改）制院所、参控股公司等资源，建设市级以上备案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创新创业示范基地。

国家火炬重庆潼南柠檬特色产业基地。以柠檬深加工前沿引领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应用为核心，积极争创柠檬产业创新中心，集中力量拓展产业链，特别是向产业链、价值链的高端提升，围绕产业基地建设、冷链物流包装、配送加工销售、研发应用推广，全产业链发展柠檬生物产业，把产业做大做强做深，促进潼南柠檬生物产业快速健康发展，并参与全球化竞争。

国家智能终端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重点布局智能应用、智能终端、整机组装、元器件制造等产业，搭建基于互联网的制造资源协同平台，提升工业互联网平台运营能力，鼓励企业通过工业互联网平台整合资源。到2025年，引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100家以上，引进高层次人才100名，每万名从业人员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25件，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工业总产值75%以上。

第五章 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

深入落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政策措施，完善激励机制和科技评价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进一步激活创新创业活力，不断释放科技创新潜能，营造崇尚创新的良好氛围。

第一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牢固树立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地位，进一步优化科技人才培养体系，努力营造“近悦远来”人才发展环境，打造科技创新人才集聚高地。深入实施科教兴区和人才强区行动计划，紧扣重点产业、重点项目、重点领域，落实“英才计划”，巩固“三百三千”人才培养集聚计划成果，持续加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力度，落实好攻关任务“揭榜挂帅”等机制，加快引进培养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集聚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弘扬企业家精神，培育一批懂科技、懂产业、懂投资的科技型企业企业家。建立适合青年科技人才成长的用人制度，加强生产一线实用工程人才、工程师和专业技能人才的培养。加强科学技术普及，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开展专家服务基层行动，提升全民科学素养。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优化“人才服务证”落地机制，提供安家落户、配偶就业、子女入学、医疗保障等便利，构建全过程、专业化、一站式人才服务体系。到2025年，科技活动人员占企业从业人数比例超过15%。

第二节 健全科技投融资体系

推进金融和科技深度融合，加快形成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

业投入为主体、社会投入为重要来源的多元化、多渠道、高效率科技创新投入体系。引导金融机构支持服务科技创新，形成覆盖种子期投资、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并购基金的科技金融体系。拓宽创新创业融资渠道，深入推进知识价值信用贷款改革试点，扩大种子投资引导基金规模，探索科技创新券跨区域互通共用，持续降低轻资产科技型企业融资门槛。探索设立科技创新发展基金，配套高新技术奖励、技术改造、人才发展等专项资金，以奖代补鼓励企业开展科技研发。实施上市企业培育计划，支持高成长企业利用科创板等多层次资本市场挂牌上市。

第三节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推进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巩固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建设成果，争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鼓励各类创新主体加强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构建企业自有专利池，加快培育知识产权大户，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大幅提升。支持专利权人通过自主实施、投资入股、质押融资等方式实现知识产权产业化运用。集聚发展知识产权证券化、科技保险等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引导服务机构面向企业优化知识产权服务。完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搭建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引导科技型企业、科研院所建立知识产权转移转化中心，支持重点产业领域开展专利导航。建立潼南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打造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平台。开展知识产权普法教育，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氛围。

第三篇 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打造成渝地区产业集聚发展新高地

坚定不移实施“工业强区”发展战略，坚持大数据智能化引领，促进资源要素向优势产业集中集聚，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第六章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一手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一手抓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打造经济增长新引擎。推动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着力培育“十亿级规模企业、百亿级产业集群、千亿级高新区”，全面推动制造业质量效益跃上新台阶。到2025年，力争工业总产值实现100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达到700亿元。

第一节 发展壮大支柱产业

聚焦做大做强五大特色支柱产业，推进传统优势产业改造升级，打造成渝现代产业承接和配套聚集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地。融合发展智能制造产业，依托智能制造示范园区、电子信息产品零部件出口基地，加快培育数控机床、精密模具、工程机械等产业集群。推动新型显示、汽车电子、精密铸件等企业紧密协作，提升汽摩配套能级，积极引进整车制造企业。加快电子零部件配套基地等项目建设，支持智能家居、智能穿戴等智能终端研

发生生产，推动磨床、通机等领域升级改造，引导装备制造企业向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变。加快发展化工新材料产业，加大天然气综合开发利用力度，对接参与“川渝天然气千亿产能基地”建设，积极发展天然气脱硫、热电联产、LNG等清洁能源产业。推动精细化工沿链生产配套、供给原料，承接重大项目转移，推动传统化工向电子化学品、新型涂料等方向发展。推进天然气高效利用示范，推动高纯氢二期项目建设，实施氢能源汽车应用示范。提质发展特色消费品产业。深入实施“三品”战略，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引导粮油、柠檬等农副食品向绿色、有机、方便化方向转型，推动纸制品、灯具等家居用品向高端、精致、定制化升级，推动精油、护肤品等日化用品向安全、优质、功能化方向发展。链式发展节能环保产业。依托“国家火炬节能环保特色产业基地”，推动电镀产业集约化、规模化发展，沿链招引发展电镀、镀层、抛光等加工配套产业。加快环保产业园二期、电镀生产线研发生产等项目建设，提高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效率，打造国内领先的全产业链节能环保产业园。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建材产业。抢抓重庆市获批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的发展契机，引育新型墙体、建筑部品部件等领域企业，以装配式建筑项目为带动，发展装配式建筑结构件、新型环保建材产业，促进机制砂石和建筑工业转型升级。

专栏4 支柱产业重点方向

智能制造。电子信息：智能终端零部件、电子零部件配套；智能终

端：智能家居、智能穿戴等；智能装备：磨床、数控机床、工程机械等；汽摩配套：新型显示、汽车电子、高精度减速器、轴承、精密铸件等。实施项目 20 个，总投资 120 亿元。

化工新材料。清洁能源：天然气脱硫、热电联产等；天然气精深加工：高纯度氢气制备等；精细化工：电子化学品、电镀化学材料、新型涂料等。大力招引基础化工企业。实施项目 25 个，总投资 150 亿元。

特色消费品。农副食品；家居用品：纸制品、灯具等；日化用品。实施项目 20 个，总投资 100 亿元。

节能环保。金属表面电镀、塑料表面电镀、泡沫电镀等多种类产品，重金属在线回收、工业固废资源化循环利用等。实施项目 15 个，总投资 80 亿元。

绿色建筑建材。装配式建筑结构和部品、新型墙体、复合真空绝热保温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支持废石尾矿综合利用、固废资源再生砂石。实施项目 10 个，总投资 50 亿元。

第二节 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聚焦产业发展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快引进培育壮大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走集群化、融合化、生态化发展之路，培育经济新动能、厚植竞争新优势、积蓄发展新势能，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引擎。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技术、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 6 大重点领域，集中优势资源推动集聚发展。加快新型智能终端、新型电子元器件、医药原料药、高端装备、合成材料、新能源应用等重点领域实现集群化发展，大力布局半导体、汽车电子、医疗器械、氢能汽车及氢能制备等重点领域。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与各产业深度融合，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

式。支持原创性、颠覆性、支撑性技术开发和成果转化，积极提供先进技术应用场景，大力构建产业发展微生态，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先机。

专栏5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方向

新一代信息技术。半导体：图像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压力传感器等 MEMS 传感器,数模混合芯片、存储芯片、新兴领域芯片以及半导体材料；新型智能终端：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服务机器人；新型电子元件：磁性器件、电声器件、电子陶瓷器件、片式电容等。

高端装备。CNC 数控机床、数控冲床、专业涂装设备、智能检测设备、高能束流焊割设备、能源装备等。

新材料。聚氨酯、聚酰胺等高端合成材料，电光陶瓷、压电陶瓷、激光晶体等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档涂料助剂等。

生物技术。医药原料、医药中间体、医疗器械等。

新能源汽车。新能源汽车核心配套，氢燃料电池汽车改装，氢燃料汽车车载高纯氢气，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等。

节能环保。固废储运、电镀污废处理、重金属回收利用等节能环保装备，汽车零部件再制造等资源综合利用。

第三节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支持企业对核心零部件和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等加大技术攻关力度，巩固产业根基。推进产业链提升工程，建立全产业链技术联动升级机制，深度融入全国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现代产业链。全面推行“链长制”，分链条加强顶层设计和精准施策，形成合力锻造长板、补齐短板、筑牢底板。加快数字化转型，将数字技术、自动化、人工智能等应用于产业链供应链不同环节，提升运作效率和反应速

度。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完善跨组织连接机制，强化产业链供应链各环节可视化信息交互。运用大数据分析决策，分行业建立健全预警机制，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抗风险能力。开展柔性生产，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培育一批领军企业和明星企业，加快“专精特新”“小巨人”中小企业聚集发展，积极承接沿海发达地区、重庆中心城区及成都的产业转移，全面融入成渝地区产业链供应链分工协作体系。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强化品牌、标准化、知识产权意识，提升产业竞争力。优化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环境，夯实人力、金融、科技等要素支撑。

第七章 提档升级现代服务业

统筹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加快推进服务业转型升级，创新服务业发展机制，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完善服务业统计体系。推动工业服务化、服务产品化，更好满足制造业升级和市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

第一节 升级发展生产性服务业

大力提升现代物流业水平。按照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设施先进、体系完备、智慧低碳的建设标准，增强物流保障能力，完善物流运作体系，建成市级物流枢纽园区。大力发展工业物流，规划建设专业物流园，提升精细化工、节能环保等产业发展物流服务能力。积极引进物流龙头企业，吸引集聚中小物流企业，建设集运营、运输、中转、仓储、商贸、配送等功能于一体的智慧

化物流园区。加快镇级递送节点、村级末端公共服务点建设，健全区、镇、村三级城乡快递物流寄递网络。大力发展冷链物流，加快建设食品加工园区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在柏梓、古溪、塘坝规划建设冷链物流配送节点，在农产品产地规划建设产地集配中心，在商场、超市、农贸市场、零售网点等区域布局冷链设施，构建“一中心三节点多末端”的冷链物流体系。

专栏6 重大物流工程项目

智慧物流产业园。项目选址高新区，投资30亿元，占地约1000亩，建设停车场、冷链仓储、常温仓储、集装箱堆场、保税仓、城市配送中心、综合服务中心等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数字化智慧化管理、海关检验检疫、供应链金融、综合服务等服务功能，配套整车（二手车）市场、农产品交易中心、大宗原材料及特种货物市场等专业市场，形成“运、存、展、销”一体化综合物流园区。

高新区专业物流园。项目选址高新区，规划投资10亿，占地500亩，建设停车场、仓储、运输等物流基础设施，为精细化工、节能环保等产业发展提供物流服务。

邮政运营中心。项目选址高新区，投资2亿元，占地面积约50亩，规划建设邮件处理中心及电商仓配中心，更好支持电商配送，新鲜水果存放包装和寄递。采取集货批发+仓储配送平台代运营综合服务的运营模式，提升包裹和物流便捷水平。

快递物流产业园。项目选址高新区，投资2亿元，占地面积70亩，引入各类电子商务平台企业、物流企业与服务机构进驻产业园区，建设成渝中部地区最具竞争力的电商快递物流园，打造区域性快递物流分拨中心。

冷链物流及城市配送中心。项目选址高新区，建设约2万吨冻库及农副产品配送中心，配套建设畜禽屠宰场（年屠宰30万头生猪、1000万只家禽）、肉制品加工厂、蔬菜初加工车间及中央厨房等功能。

加快发展现代金融。提升金融机构服务能力，支持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新兴金融企业等金融机构在潼南设立分支机构。丰富金融产品供给，推广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实体经济信用贷、助保贷等创新金融产品，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支持区属国有企业用好用活融资租赁、私募股权基金两块地方金融牌照，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开展培育企业上市行动计划，及时筛选优质企业进入上市企业后备库，推动 10 家企业新三板挂牌，力争 3 家企业境内外上市。

积极发展其他生产性服务业。深入实施“设计+”工程，补齐工业设计短板，引进培育知名工业设计机构，鼓励优势企业创建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大力发展研究开发、技术转移、检验检测等服务。支持节能环保企业专业化发展，鼓励制造业企业节能环保服务外包，促进工业绿色转型。发展软件及信息技术，构建新基建万物互联、超高清制播系统等一批数字服务运营平台。发展中介、广告和市场研究、信息咨询、法律、会展、税务、审计、房地产业、劳动力培训、维修及售后服务等业态，推动服务业多元化可持续发展。

第二节 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

突出服务民生的基本功能，推动形成以大众化市场为主体、适应多层次多样化消费需求的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新格局。完善智能化、品牌化连锁便利店配置。按照规范化、标准化、绿色化要求，提升餐饮、住宿、家政等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水平。融合潼南

文化特色，提升衣食住行服务的绿色安全保障水平。整合资源培育壮大本地生活性服务企业，鼓励发展绿色商场、绿色饭店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强镇村综合性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商业综合体开发运营企业、大型零售企业和品牌连锁企业向镇村拓展业务，推进镇村网点综合性服务功能提升。促进购物中心、商业综合体、特色商业街、商场等向场景化、体验式、综合型消费场所转型。大力发展大健康服务业。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推进线下物流、服务、体验等与线上商流、资金流、信息流深度融合。

第三节 推动制造业和服务业深度融合

引导制造企业沿产业链向前延伸拓展技术研发、产品定制、成果转化，向后延伸发展信息服务、电子商务、售后服务，推动生产型企业创新服务供给，提升制造业服务化水平和全产业链价值。加快建设服务型制造公共服务平台，鼓励企业跨界联合，发展“制造+服务”和“产品+服务”新模式。积极培育会展服务业，引进培育会展品牌企业，申办高端会议和专业论坛。大力促进研发设计、软件与信息服务、现代物流、金融、商务中介、知识产权等知识密集型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鼓励智能制造、特色消费品等重点行业和领域领军企业开展行业、企业融合发展试点。

第八章 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

积极融入全市“芯屏器核网”全产业链、“云联数算用”全要素群和“住业游乐购”全场景集，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着力激活新要素、增强新动能、发展新业态、打造新平台、营造新生态。

第一节 推动数字产业化

加快建设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提高数字产业综合实力。引进培育大数据、人工智能企业以及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通用型行业软件等研发服务企业，深度挖掘特色应用场景，积极拓展大数据智能化创新应用。充分利用数据、算法、算力发展一批大数据、人工智能小微企业，形成错位发展、各具特色、相互补充的产业集群。建设农业农村、文化旅游、会展、金融等大数据平台，实现多主体提供差异化服务的新型数字经济模式。围绕柠檬、蔬菜、粮油、小龙虾、花椒等特色产业，加快建设渝西智慧农业研发中心、潼南农产品交易大数据中心和潼南特色农产品溯源平台，实现农产品溯源跟踪和质量管控。积极培育数字文创产业，加快数字博物馆、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馆建设。积极探索线上会展，高水平办好国际柠檬节、西部灯饰博览会，联合毗邻地区共同申办各类国际会议及专业论坛。大力推广线上金融服务，积极发展线上申贷、线上理赔、自助放贷等数字化金融服务新业态。建设数字经济产业园，完善区域数字经济产业链、生态链，搭建数字产业孵化服务平台，协同发展数字基础、数字应用和数字服务。到 2025 年，规模以上数字经济企业达到 60 家以上。

第二节 促进产业数字化

实施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行动，聚焦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和传统行业提质赋能发展，打造一批区域型、行业型、企业型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一批产业转型促进平台和产业转型升级服务综合体。加大5G、工业互联网等新技术应用，加快制造业与数字技术融合发展，推动制造业全方位、全角度、全链条数字化改造，争取全市化工产业工业互联网二级节点落地潼南。丰富“智能+”工业应用场景，广泛开展“设备换芯”“生产换线”“机器换人”。强化企业间、企业部门间生产要素数据流通，培育发展个性化定制、按需制造等新模式。到2025年，建成新型智慧园区、15个数字化车间、50条数字化生产线，新增“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企业30家，争取建设3家智能工厂。构建面向农业农村的现代信息服务体系，开展数字农业建设试点，筹建数字农业产业中心，建设柠檬产业互联网平台，强化质量安全全程追溯机制，加快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数字化转型升级。加速传统服务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推广“渝快融”平台，发展普惠金融，促进物流、商贸、医疗、教育、旅游、文创等领域数字化应用，培育新业态、新模式。聚焦现代建筑产业和装配式建设发展趋势，将数字设计、数字建造、数字运维应用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推动智能建造和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培育壮大智能建造产业。

第三节 加强数字化治理

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科学决策和社会治理机制，推进新型智

慧城市建设，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加强数据资源利用与保护，优化治理基础数据库，建立一体化数据共享开放平台，加强与国家、市级数据平台对接，支持企业合理有序使用公共数据。探索建立数据资产管理机制，强化数据安全监管，保护企业数据、商业秘密、个人信息等安全。大力建设数字社会，适应数字技术全面融入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新趋势，推动教育、医疗、社区生活等各类公共服务场景数字化，构筑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加快建设数字政府，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政务服务。持续深化政务数据资源“聚通用”，推动政务信息系统上云。持续推进农村治理、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环保、水利、消防、气象等社会治理领域数字化应用。

第九章 提高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

以交通强国试点为引领，以提升内联外畅水平为导向，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效适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建设成渝中部地区综合交通枢纽

畅通对外运输大通道。以融入全市“米”字型高铁网为重点，加快重庆—绵阳高铁、兰渝高铁前期工作及时开工，研究论证汉中—南充—潼南—铜梁—大足—荣昌—泸州铁路、团结村—铜梁—成都货运铁路。续建和新开工合潼安高速、渝遂高速扩能、铜梁—潼南—安岳高速公路，推动建设武胜—潼南—安居高速公路，

研究论证璧山—潼南—遂宁—简阳、潼南—蓬溪—盐亭高速公路；提标改造国省干道，推动建设潼南—资阳—天府新区、潼南—遂宁、潼南—广安（武胜）、潼南—南充 4 条快速通道。加快双江航电枢纽、潼南港建设，配合启动富金坝、安居、渭沱船闸改造，联合上下游推动涪江智能美丽航道试点整治工程。建设潼南 A1 类通用机场。

加快融入市域交通体系。推动市郊铁路璧铜线延伸至潼南前期工作、及时开工，高效利用国铁干线开行潼南至中心城区公交化列车。建设潼南至铜梁至科学城、潼南至大足快速通道，加快构建主城都市区“1 小时通勤圈”。

加快完善区内交通网络。以“五纵七横十五联线”为重点，提质改造干线道路，打通毗邻地区断头路，推进行政村干线公路全覆盖，国省道达到二级以上、重要县乡道达三级以上标准。加强过江通道建设，建成东升大桥，推动建设双江特大桥、金福南桥、金福北桥、玉溪涪江特大桥、别口涪江特大桥。推动建设潼南高铁站，升级改造潼南火车站、货场，同步配套建设物流园区、旅游集散中心、客运枢纽站等设施，健全交通枢纽设施体系。完善城乡干道红绿灯、地面标线、指示牌等交通配套设施，优化道路交通环境。

专栏7 交通建设重点工程

高速公路。续建和新开工铜梁—潼南—安岳高速公路、渝遂高速扩能（铜梁至潼南段），长度 38 公里；开工建设武胜—潼南—安居高速公路，长度 23 公里。全区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60 公里。

民航。建设潼南 A1 类通用机场。

城乡道路。改造 G351、G246、G319、S540、S538 国省干线 200 公里、县乡道 600 公里，逐步实现 304 个村居通三级油化路。

水运。加快实施潼南涪江智能美丽航道试点整治工程、涪江干流梯级渠化潼南双江航电枢纽工程、潼南港等工程。

配套设施。建设潼南高铁站客运枢纽、潼南区国省道综合服务区，启动潼南火车站站房、货场升级改造项目。

第二节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构建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网络。全面贯彻《重大水利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建设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推动长征渠引水工程、涪江大灌区水利工程等重大引调水工程建设，加快建设铜车坝水库、明镜水库等重点水源工程。坚持“水源保障、设施配套、管护长效”的建设模式，完善城区“涪江为主水源地、大石桥水库为备用水源地”的供水格局。积极引入市场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深化跨界河流联防联控机制，强化与周边区域协调调度合作，提高水资源监控水平和防汛抗旱能力。统筹配置生活、生产、生态用水，构建多源互补、区域互通、集约高效的水资源供应体系。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加快城市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城市水厂能力补短板工程，建设一批骨干水厂。实施城市供水水质提升工程，推进处理工艺改造升级。持续实施老旧管网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加强供水互联互通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提升城市供水充足性、安全性、可靠性，城市公共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0%以内。提升治水防洪能力，实施涪江沿岸防洪护岸工程，开展中小河流

综合治理。推进防洪综合治理补短板工程，排查整治防洪薄弱点，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专栏8 水利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水源工程。推动长征渠引水工程、涪江大灌区水利工程前期工作，建成铜车坝水库、明镜水库、老君岩中小型水库，规划新扩建水磨水库、龙王庙水库、吉星寺水库、刘家桥水库、豹子沟水库、三星桥水库，开展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新建 22 座提水泵站。

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新建高新区东区供水水厂、凉风垭水厂（二期），改扩建松林水厂，改造 20 个镇级自来水厂、30 个村级水厂，实施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

防洪治理工程。实施涪琼两江沿线防洪综合治理补短板工程，建设白家河、平滩河、鹭鸶溪河、姚市河、虎溪河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工程。

第三节 加快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以“数字中国”战略潼南行动为引领，加快推进 5G、千兆光纤、IPv6 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适度超前布局 5G 基站，推动通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到 2025 年，建成 1400 个 5G 基站和 16 个室外一体化机房，实现城镇 5G 信号全覆盖。推动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融合发展，开展多场景应用，依托潼南城市大脑，建设大数据中心，构建能源、农业等主题数据库，深度应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交通、水利、能源、教育、医疗卫生、公共安全、社会治理等领域传统基础设施升级。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布局，建成公共停车场、配建停车场、专用停车场公共充电桩（站）体系，强化公共道路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加快建设智慧停车场、新能源“车桩网”一体化等项目。推进建设河长智慧系统安装工

程、城区智慧水务建设工程，实现水资源、水环境、水安全数字化管理。

第四节 构建能源安全保障体系

优化建设电力生产和输送通道，构建安全高效能源输送网络。加大天然气勘探开发利用力度，引导分布式光伏发电有序发展，提高多元化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增强供电可靠性，实施输配电工程，新建高何 220 千伏、大佛 110 千伏等 10 座变电站，加强潼南—铜梁、潼南—合川高压线网站衔接，积极推动川电入渝电网通道建设，构建外网馈入、本地补充的配电格局。实施输配气工程，将潼南磨溪气田作为工业用气主要气源，依托中卫—贵阳输气管线、双江—相国寺储气库配套管道，开辟工业用气备用气源，提高天然气供给水平。优化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布局，形成多元供给、多能互补局面。加快推进西南（成渝）油库建设，完善城乡天然气输配管网，统筹规划布局油气加注点，提高能源供应水平。

第四篇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 在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注重需求侧管理，推动供给与需求相互促进、内需与外需协调发展、投资与消费良性互动，在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

第十章 主动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加快融入国内大循环，加强与东西部地区、长江经济带沿线城市联动，找准潼南比较优势，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促进产业、人口和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努力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全面融入国内大循环

围绕服务“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新时代西部大开发等国家重大战略，强化重大战略承接、重大项目对接、重大政策衔接，努力在融入国家战略中展现潼南新作为。联动川渝提升涪江航道能级，融入长江黄金水道联动发展，深化与长江经济带沿线城市交流合作，推进智能制造、化工及新材料、节能环保等产业分工协作，协同打造安全高效、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供应链。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的战略对接，利用土地、人力资源等要素成本优势，承接产业链整体转移、关联产业协同转移，建设产业转移承接示范区、集中承接地。加快推进重庆—绵阳高铁、泸大汉铁路建设，加强与成渝地区、关中、兰西城市群联系互动，深化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个环节合作，形成联系紧密、统一开放、高效流通的市场体系。

第二节 深化对外合作交流

积极参与中国—中南半岛、孟中印缅、新亚欧大陆桥、中国—中亚—西亚、中蒙俄等国际经济走廊建设，在共建“一带一路”中抢抓新机遇、展现新作为。借力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

示范项目和陆海新通道建设，引导实力企业面向东盟，开拓基础设施、贸易物流等合作新领域。对标对表加快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积极融入 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大市场，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经贸往来。支持本土企业加强与跨国公司等国际机构交往合作，增强国际交往能力。依托智博会、西洽会等国际交往平台，积极引进先进生产制造、大院大所、研发总部、平台企业和高端孵化等项目，推动本土企业和优势产品“走出去”。加强与德国、尼泊尔等国家友好城市交往，推动工业、农业、旅游、教育、科技等领域合作。

第十一章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着力增强投资有效性，让更多基础设施投资形成优质资产、产业投资形成实体企业、民生投资形成消费潜力。

第一节 加快重大项目建设

发挥重大项目对投资支撑作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紧盯短板领域，围绕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科技教育、生态环保、公共卫生、公共文化、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加快规划建设群众文化中心、潼南中学分校、重庆电力高等专科学校潼南校区等重大项目，补齐城乡基础设施短板。聚焦“两新一重”重点领域，按照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原则，围绕科技创新、水环境综合治理、卫生健康信息化、

应急保障体系、防洪护岸综合整治等重点领域，加快实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应急救援保障基地等一批重大项目。强化重大项目储备，建立“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库，力争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市级规划布局。强化资金、用地等要素保障，坚持动态完善、滚动实施、科学调度，确保“十四五”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实现1500亿元以上。

第二节 提升招商引资质量效益

发挥招商引资对投资关键作用，以承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核心区域产业转移为重点，引育一批补链、强链、延链的优质企业，培育投资新增长点。精准聚焦重点央企国企、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独角兽”企业、“隐形冠军”企业，高频次对接、高水平交流，着力引进一批技术高、投资大、效益好、引领力强的重大产业项目。紧紧围绕新型显示、智慧家庭、新型功能材料、5G、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五大创新产业，精准引进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大力引进一批科技服务、现代物流、现代金融等与制造业紧密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项目，促进生产性的传统制造向服务型的先进制造、高端制造转变。深入挖掘依托现有企业投资潜力，鼓励企业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做大盘子、做长链条、做优品质，促进传统产业升级。创新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和政策措施，加强与周边地区的招商引资政策协同，防止同质化竞争，坚决防止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完善招商引资

队伍考评制度，提高精准服务企业能力，加快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见效。

第三节 完善投融资服务体系

发挥政府资本对投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潜力和活力，形成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强化“项目池”“资金池”“资源要素池”对接，推动资金资产资源“三资融合”，促进财政资金、国有资金、金融资源协同，提高资本服务实体经济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能力。创新市场化手段支持和推动项目实施，引导保险资金、产业投资基金、政策性融资等参与基础设施、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建设，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多渠道盘活存量资产。完善对企业投资的金融服务体系，增强企业投资服务效能，畅通多层次、多渠道的融资对接机制，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积极争取中央、市级预算内和专项资金，对接争取专项债券和企业债券等，支持重点领域投资项目通过债券市场筹措资金，提高重大项目资金保障水平。全面落实《政府投资条例》，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强化政府投资风险管控，促进投资要素使用与有效投资领域紧密衔接。发挥好投资项目基础数据库的关键支撑作用，全面提高投资综合服务水平。

第十二章 全面促进消费扩容提质

顺应消费品质化、智能化、多元化、服务化升级趋势，更好

发挥消费基础性作用，千方百计激发消费潜力，创新发展新兴消费业态，营造高品质消费环境。

第一节 建设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

推动消费升级。深入实施质量强区战略，传承振兴重庆老字号，以质量品牌为核心，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增加消费供给，推进特色旅游、体育、健康、养老等消费项目建设，合理增加教育、医疗等公共消费。依托潼南渤海柠檬交易中心，做强柠檬产品交易平台经济。积极发展美丽经济，擦亮“美丽潼南”名片。推动传统消费升级，线上线下融合消费双向提速，引导实体企业开发数字化产品和服务，支持互联网平台企业向线下延伸拓展。推动农村消费扩容提质，开拓城乡消费市场，充分激活农村消费潜力。

打造特色消费集聚区。聚焦消费领域数字化、互联网化、智能化新趋势，打造智慧商圈、智慧街区、智慧商场示范试点。加快推动文商旅体跨界融合发展，促进消费业态合理布局和消费服务功能整体提升，构建城区“一核三心多点”消费集聚区。建设隆鑫中央大街、中骏世界城商业核心区，提升外滩国际城、嘉年华购物公园、子同街商业副中心功能，推进音乐百花园商业街、巴蜀夜宴特色街、双江非遗文创街等特色商业街建设，激发旅游消费、夜间消费、假日消费等消费活力。

第二节 优化提升消费环境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积极倡导合法诚信经营，深入贯彻实

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着力营造安全放心诚信消费环境。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制定和完善消费促进政策，加大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业等财政支持力度。规范会展经济服务管理，激活商流、人流、信息流，推动商贸业、旅游业发展。支持有条件的街道、商圈允许开展“外摊位”“跨门经营”，加强科学规范管理和精准服务，以外展外摆促消费，进一步增强市场活力。落实带薪休假制度，鼓励错峰休假和弹性作息，探索实施“2.5天小长假”政策措施。提升消费服务质量，鼓励线下实体店加强售后跟踪服务、自主承诺无理由退货。推进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加大对销售假冒伪劣产品、侵犯知识产权、虚假宣传、价格欺诈、泄露隐私等行为打击力度，畅通消费维权渠道，确保消费者安全消费。

专栏9 重点消费集聚区建设

城市消费核心区。隆鑫中央大街建设打造城市中心商业地标，中骏世界城建设打造城市智慧商业地标。

城市商业副中心。改造提升外滩国际城、嘉年华购物公园、子同街等成熟商圈。

特色消费街区。佛缘文创街、巴蜀夜宴特色街、双江非遗文创街特色商业街打造商业文创名街。希尔顿文旅综合体、音乐百花园商业街、花千谷打造夜间消费、假日消费等特色消费街区。万达广场城市综合体及文旅小镇项目打造3条特色文化街区。

第五篇 积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打造区域合作高水平样板

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拓

展发展空间，强化功能协作，有效提升服务配套重庆、成都的能力，促进毗邻地区融合发展，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

第十三章 贯彻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

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和一体化发展理念，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情，齐心协力办好合作的事情，努力做强自己、融入主城、服务周边，打造带动成渝中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

第一节 更深层次联动成渝发展

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纲要》落地落实，积极抢抓重庆西扩、成都东进双向带动，深化成渝主轴节点城市合作，推动规划对接、改革联动、服务共享、生态共建等重大战略任务落地落实。推动建设一批公路、铁路、水运航道标志性项目，把潼南打造成为成渝发展主轴的重要交通枢纽。推进与重庆、成都国家物流枢纽联动发展，加快建设多式联运集疏系统，打造市级物流枢纽园区。推动渝潼遂绵高速铁路建设，融入西部科学城“一城多园”，促进区域协同创新，共同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创新轴线。积极对接两江新区、天府新区，承接重庆成都一般性制造业、区域性专业市场等非核心功能疏解，推动形成“总部+研发+生产”跨区域协作模式，打造成渝地区现代产业配套中心，提质发展智能制造、化工新材料、特色消费品、绿色建筑建材、节能环保产业。

专栏10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涉及潼南重点任务

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助推重庆向西发展，提升潼南特色化功能，建设与成都相向发展的桥头堡。与遂宁加快探索一体规划、成本共担、利益共享的建设模式。主动承接特大城市产业转移和功能疏解，夯实实体经济发展基础。加快城镇化建设，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城镇化。通过规划引导、市场运作，将具有特色资源、区位优势的小城镇培育成为专业特色镇。引导一般小城镇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增强服务农村、带动周边功能。

合力建设现代基础设施网络。推动渝潼遂绵高速铁路建设，加快开行至中心城区的公交化列车，基本建成与中心城市间1小时交通圈和通勤圈。加快渝遂高速公路繁忙路段扩能改造，加强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有效衔接。开工建设潼南通用机场。推进涪江高等级航道建设，建成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推动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配合研究论证长征渠引水工程。加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推进饮用水水源地、备用水源和防洪减灾设施建设。稳定潼南磨溪等常规天然气田开发，积极对接参与天然气千亿立方米产能基地建设。

协同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壮大绿色蔬菜、柠檬加工等优势产业，协同建设渝遂绵优质蔬菜生产带和安岳、潼南柠檬产区，建设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和国家优质粮油保障基地。打造自然生态体验、红色文化体验等一批精品旅游路线，发展特色乡村旅游，共建巴蜀文化旅游走廊。打造区域性物流中心。

推进协同创新发展。创建国家级高新区。融入“一城多园”模式，打造西部科学城特色板块，布局一批产业创新中心、科技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和综合性检验检测平台。实施有吸引力的人才政策，引进和培养高水平创新人才队伍。综合运用财政、金融等政策手段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共筑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共同构建以涪江为主体的绿色生态廊道。加强流域水资源统一管理和联合调度。建设区域监测网络，建立污染防

治预警、联动处置等机制，推进跨界水体环境治理，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加强土壤污染及固废危废协同治理，开展跨区域联合环境执法。

推动改革开放共促共进。共同推进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建设，促进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合作。增加潼南至中亚至欧洲班列，协同提升中欧班列（成渝）运营效能。增强重点领域改革协同，最大化共享各类试点的政策红利。

强化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全面加强教育、医疗、就业、养老、社会救助及执法司法、市场监管、法律服务等领域合作，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便利化，共同打造公共服务优质、宜居宜业宜游的高品质生活圈。实施便捷生活行动，推进户籍便利化迁移和居住证互认互通、社会保险协同互证、养老保险关系无障碍转移、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公积金互认互贷等，提高就业、看病、上学、落户等生产生活便捷程度。

第二节 深化落实一体化发展机制

完善战略合作机制。健全成渝轴线区（市）县协同发展联盟、渝西川东经济社会发展协作会和川渝合作示范区经济协作联席会等会议机制，深化落实潼南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机制，研究落实重点任务、重大改革、重大项目等，压茬推进各项任务。健全交通、产业、创新、市场、资源环境、公共服务等专项合作机制，分领域策划和推进具体合作事项及项目。推动与周边地区开展干部人才双向交流、挂职任职。

建立健全政策协同机制。推动要素市场一体化，探索以电子营业执照为基础，加快建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共享与互认机制。落实“市场准入异地同标”，推进双城经济圈内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推进信用一体化建设，逐步形成统一的区域信用政策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

第十四章 联动“一区两群”协调发展

依托主城都市区功能布局，充分发挥连接城乡、联动周边的桥头堡作用，加快建立与“一区两群”协调发展相适应的新机制，推动区域协调发展迈上更高水平。

第一节 融入主城都市区提升发展能级

贯彻落实“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机制的实施意见，推进主城都市区桥头堡城市建设，建设重要高新技术产业基地、环保新材料基地、特色农产品基地、休闲农业旅游度假区、现代智慧物流基地，建设一体化发展先行区、成渝现代产业承接和配套聚集区，不断提升与中心城区的同城化发展水平。实施桥头堡城市西向工程，深化城乡融合改革试验，做强优势制造业集群，增强人口和要素资源吸引力，做大城市规模，加快形成成渝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支撑。开展潼南至中心城区进城连接道路规划研究，推动潼南至中心城区城轨快线前期工作，开行潼南至中心城区的公交化列车。主动承接中心城区产业转移和创新孵化成果，重点发展整机、整车、高品质消费等产业，着力打造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主动对接中心城区优质教育资源，与中心城区名校合作办学，开设远程课堂，争取设立潼南分校。与中心城区优质医疗机构建立对口帮扶、巡回医疗和远程医疗机制，对接设置大型医疗机构，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共建共享。

第二节 深化与“两群”地区协作互助

按照“全域参与、一体发展”要求，与彭水等“两群”区县

建立对口协同发展结对关系。以产业协同、城乡协同、创新协同、改革协同为重点，着力强化协作意识，健全协作机制，促进与“两群”协同区县在资源、市场、人力、资本、生态等多领域实现全方位对接互动，主动承接“两群”区县生态移民、就业转移，共同促进“一区两群”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稳定对“两群”协同区县的财政支持，确保资金帮扶量不减。

加强产业协同，联手开展招商引资，协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探索开展“飞地建园”“景区共建”。强化城乡互动，协力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协力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协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协力筑牢社会民生底线。推进科技协作，以农业科技为重点开展科研合作，以推广应用为重点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以专技人才为重点加强人才交流。加快市场互通，优化区域耕地占补平衡方式，开展融资扶持，加强市场对接、劳动力资源配置协作，探索建立横向生态补偿机制。

第十五章 促进川渝毗邻地区融合发展

立足川渝毗邻地区地缘相近、山水相连、人文相通、经济相融的优势，充分发挥遂潼川渝毗邻地区一体化发展先行区功能作用，促进毗邻地区产业、人口、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共同打造川渝合作先行示范带。

第一节 加快推动遂潼一体化发展

建设遂潼川渝毗邻地区一体化发展先行区。按照全域一体、

毗邻突破、平台共建、产业协同的发展路径，构建“双中心、三走廊、一园区”空间结构，逐步形成集约高效、疏密有度、生态宜居的空间格局。协同推进基础设施、主导产业、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一体化发展，全力打造联动成渝的重要门户枢纽、川渝毗邻地区一体化制度创新试验地、成渝中部地区现代产业聚集地、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专栏 11 遂潼一体化发展空间结构

双中心。即遂宁中心城区、潼南中心城区。依托两地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高新开发区，集聚高端要素资源，合力打造智能制造、电子信息和先进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绿色建筑建材等产业集群，不断完善城市功能配套，增强人口集聚能力。

三走廊。即现代产业创新走廊、涪江生态绿色走廊、琼江乡村振兴走廊。沿渝遂高速、遂潼大道、遂潼快捷通道构建“现代产业创新走廊”，发展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和文化创意产业。沿涪江流域打造“涪江生态绿色走廊”，发展现代物流、医疗康养、文体旅游和新兴服务业，大力培育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新载体。沿琼江流域培育“琼江乡村振兴走廊”，发展现代农业和休闲农业。

一园区。即遂潼涪江创新产业园区。规划范围包括遂宁市和潼南区部分区域。主要统筹布局智能制造、新材料等发展潜力巨大的新兴产业，培育壮大现代农业、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康养等优势产业。

探索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新机制。促进政策协同集成，试行建设用地指标、收储和出让统一管理机制，允许金融、能源、电信、医疗等行业有序提供跨行政区服务，探索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四川省支持特色产业发展精准电价等政策延伸互享机制，推进两地有关试点政策相互推广，最大化共享各类试点的政

策红利。推动要素自由流动，探索建立遂潼统一的土地、人才、技术、资金等要素市场，统一两地企业登记标准，健全统一规范的劳动用工制度和就业信息跨区域共享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创新利益分享机制，率先在遂潼涪江创新产业园区探索“存量不动+增量分成”的模式，对新设企业形成的税收地方收入部分实行跨地区按比例分享。

第二节 推进毗邻地区联动发展

高水平推进川渝合作示范区建设，加强与毗邻地区政策、规划等对接协调，共同谋划推动合作事项，形成区域发展新增长极。加强毗邻地区快速物流通道、普通国省道等干线公路建设衔接，加快低等级路段升级改造。开行跨省城际公交，推动实现毗邻地区公共交通“一卡通”。大力发展粮油、生猪、柠檬、调味品、中药材、生态渔业、乡村旅游等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协同打造川渝农产品产地标识。与资阳、内江等地协同打造汽车摩托车、工程装备产业集群。与遂宁、铜梁等地共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联盟，共同打造高新技术产业走廊。探索共建跨区域的川渝名镇建设示范区。积极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简化农民工随迁子女入学条件，协商推进学生跨省就近入学。推进跨地区医师多点执业，探索医疗服务检验检查结果互认。推进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备案、从业人员资格等事项互认。推动公共文化体育资源共享。协同深化社会治安一体化治理。

第六篇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围绕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乡村让人民更向往的目标，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基础引领作用，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优化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加快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

第十六章 强化科学规范的国土空间保障

聚焦建设产城景融合发展的“双百城市”远景目标，优化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科学安排和管控各类空间要素，协调优化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格局，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保障。

第一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加强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和各类专项规划衔接，突出国土空间规划基础引领作用，加快推进“多规合一”。加强山水林田湖坝的空间保护，强化底线约束，提升规划弹性和适应性，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落实全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管控，明确主体功能导向，制定用途准入原则和控制要求，加快构建“一核一轴、两带三片”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一核一轴”，即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形成沿渝遂高速拓展的区域发展轴线，将双江和田家纳入中心城区同城化发展，完善城市空间结构，提升中心城区能级。“两带三片”，即加强涪江生态带和琼江生态带的生态本底保护，加快推进涪江绿色生

态廊道的修复治理。保障粮食安全生产，提升北部生态恢复农耕片、中部高质量发展示范片、南部生态保育农耕片“三片”农业空间耕作质量。北部以生态恢复为前提，防止水土流失，提高植被覆盖率，重点发展浅丘特色农业，打造农产品主产区；中部结合城市集中建设，打造城市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南部重点保护龙马山、马鞍山等生态空间，发展特色山地农业，优化布局生态功能区。

第二节 健全优势互补的城镇空间体系

推动中心城区提能升级，培育重点镇、引导一般镇特色化发展。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成片开发方案，优化城镇功能，构建“一核三支多节点”的城镇空间体系。“一核”，即加快梓潼、桂林、大佛、双江、田家一体化发展建设城市核心区，到2025年基本建成50平方公里、50万人口产城景融合发展的公园城市。“三支”，即古溪、塘坝、柏梓3个镇立足资源禀赋，加快建设服务城区、联结周边的支点城镇；“多节点”，即龙形、上和、小渡、太安等15个镇结合自身优势，加快发展特色产业，打造城乡融合、产业兴旺的节点城镇。

第三节 形成功能明确的城市空间结构

坚持“南强、东拓、北优、西控”空间导向，优化构建“一江两岸、两带三轴”的城市空间结构。高水平建设“一江两岸”城市景观，推进中心城区城市设计、强化涪江两岸岸线管控，塑造显山露水、疏密有度、文脉彰显的空间形态。优化提升“两带

三轴”的城市主体功能结构。依托涪江绿色生态廊道，构建涪江生态宜居休闲旅游带。强化渝遂高速等通道支撑，建设创新制造产城融合发展带。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串联大佛坝、双坝、九龙山、定明山等山水田园区域，提升现代农业、休闲娱乐、文化旅游等功能，建好西部田园生态轴。强化中心综合服务功能，串联凉风垭片区、江南老城、江北新城、金福新区，构建中部城市综合发展轴。做强现代产业体系，依托产业大道、南沪高速，串联高新区“一区三园”，发展创新研发、智能制造等功能，打造东部产业发展轴。

第十七章 统筹推进城镇提质扩容

坚持以人为核心、以提升质量为导向，统筹推进中心城区扩容提质、场镇升级改造，实施城镇一体化治理，提升城市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水平。

第一节 做大做强中心城区

加快推进中心城区提质扩容，聚焦基础设施、产业布局、公共服务等领域精准发力，提升梓潼、桂林、大佛、双江、田家5个镇街同城化发展水平。突出“花园城市、田园城市、滨江城市”的城市特色，高水准推动金福新区、朝阳湖、大佛坝等城区实施成片开发建设。高质量建设金福新区，布局区级文化体育中心等功能设施，引进高端商业运营品牌，建设新型城市商业综合体，聚力打造城市新地标，建成面向区域的消费性服务中心。高标准

打造朝阳湖高铁新区，依托潼南高铁南站建设，引进高端房企适度开发改善型住宅、商务楼宇，大力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建设集企业研发、创新创业于一体的高铁商务片区，增强中心城区资源要素集聚能力，全力打造城市新名片。注重历史文脉传承和人文环境塑造，高品位建设大佛坝片区，重点展示大佛寺历史文化底蕴，植入文化创意功能，突出山水田园建筑风貌特色，建成潼南文化休闲体验区。加快推进老城更新，促进新旧城区功能融合，保护性改造城市老旧小区，维修改造一批老厂房、老街区，开展抗震加固、建筑节能、加装电梯、增加停车位等工作，提升环境品质和公共服务能力。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深入推进城市生活服务便利化工程，突出“15分钟生活圈”功能定位，制定完善社区配套标准，建设一批“完整社区”“绿色社区”。推进城市有机更新，高水平建设“一江两岸”城市生态绿道，实施滨江亲水岸线改造，补足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完善各类生活服务设施，增加公共活动空间。利用零星用地、低效用地完善城区绿地公共空间和公园建设，构建城区慢行绿道网络，建设涪江自然公园和定明山-大佛坝、九龙山、鹭鸶溪-鲁家沟、九凤山生态公园。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朝阳湖、双江、旧城区滨江路、大佛坝片区防洪、排涝、污水处理等工程，通过综合管廊、下沉式绿地、植草沟、人工湿地、透水铺装、透水路面等设施组合提升城市渗水排水能力，打造50公里涪江清水绿岸。推行绿色建筑、绿色出行、绿色生产、绿色消费，建成一批智慧生态、绿色宜居的新型低碳社区，积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专栏 12 中心城区建设重点项目

城市交通。建设 50 公里环江路、潼南江北片区东湾大道北段市政道路、潼南火车站站房和货场升级改造、潼南高铁站客运枢纽、潼南东升特大桥、双江特大桥、金福南桥、金福北桥等项目；推进 20 万 m² 人行道、城区 150 万 m² 车行道提档升级改造。

片区园区。推进金福新区、两桥片区、洗菜溪片区、九龙山片区、朝阳湖片区、金福坝片区、高新区南区、高新区北区、高新区东区等片区开发。

旧城改造。推进 16 个城市棚户片区（征收房屋 4000 户）、222 个 872 栋 442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实施福山公园、五湖四海、双江镇、大佛寺、朝阳湖、广宇路等 6 个片区城中村改造工程。

海绵城市。实施建筑与小区 LID 工程、城市污水、雨水管网完善提升、城市河湖流域治理等工程，建成海绵城市约 24 平方公里。

城市公园。建设涪江自然公园、双坝国家级蔬菜公园和定明山-大佛坝、九龙山、鹭鸶溪-鲁家沟、九凤山生态公园。

城市绿化。实施城区园林绿化品质提升、城区主要通道绿化等工程。

房地产开发。万达广场、恒大绿洲、红星美凯龙吉盛伟邦商业广场、中骏世界城、巴蜀夜宴、俊豪·潼樾府、时代天街、子同街二期、鹏润·悦秀天宸、大弘胜景、泰吉·同城·天悦、潼州府第、与时花园等项目。

第二节 推动场镇升级改造

统筹规划古溪、塘坝、柏梓 3 个支点镇，完善交通、市政、商贸物流、科教文卫等基础设施配套，提升产业发展、公共服务能级。支持改善人居环境，推广装配式建筑，建设绿色生态小区、智慧小区。推进场镇河道、水脉综合治理，消除黑臭水体，绿化美化场镇水系、公园、步道，打造交通便捷、产业发达、功能完善的支点镇。推进龙形、太安、崇龛等 15 个节点镇升级改造，推

进场镇道路“白改黑”“窄加宽”“陡改平”，加快地上地下管网维修改造，排除场镇供电线路“蜘蛛网”安全隐患。实施镇村危房改造，优化车站、停车场、农贸市场、休闲广场等基础设施布局，完善教育、医疗、应急、防灾减灾等设施体系，提升居民生活舒适性便利化程度。强化历史文化保护，推进历史文化名镇、传统村落抢救性保护修复，打造特色鲜明、生态宜居、城乡融合的特色小镇群。

专栏 13 场镇改造提升重点项目

市政道路。推动 18 个镇 24 条街巷 43 公里市政道路“白改黑”“窄加宽”“陡改平”。

主题公园。建设琼溪湿地—柠檬主题湿地公园、马鞍山运动休闲森林公园等项目。

生态环保。实施 11 条 195 公里河流、水系沿线绿化，新增绿地 300 亩、绿道 350 公里。

市政管护。实施地上地下 98 公里管网维修改造，建设 10 座变电站和 15 公里供电线路等项目。

镇村保护。实施历史文化名镇（双江）和古溪禄沟村、花岩老街、双江金龙村等 3 个传统村落保护修复等工程。

便民服务设施。新建 50 个中小停车场、30 个公共厕所，改扩建 18 个中小车站、26 个农贸市场、30 个休闲广场等基础设施。

第三节 提升城乡治理水平

实施城市治理提升行动计划，实现一年补短板、两年强基础、三年上台阶。常态化推进马路办公，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人性化、智能化水平，深化大城细管、大城众管、大城智管。加强物业企业从业行为监管，加强开放式小区等物业管理。统筹城乡规

规划建设管护一体化发展，建立公私管护结合、质量价格标准衔接的多元化城乡管护体系。实施“城市颜值”提升行动，高标准抓好市政市容“补短板、治五乱”工作，常态化开展违建、渣土和餐饮油烟治理专项行动，加强背街小巷、城中村、棚户区市容市貌整治。推进市政设施标准化建设，推动“管线入地、停车入库”，擦亮道路设施、“城市家具”、沿街绿化、建筑立面、户外广告、景观灯光，打造“一江两岸”精细化管理示范区。继续推进垃圾分类，实施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推进垃圾资源化利用。探索柔性执法和审慎包容新监管模式，提升城市管理的力度和温度。强化数字城管平台建设，建成智慧城市综合管理指挥大厅，实现数字城管全覆盖。建设惠民便民数据库及公众信息发布平台。推进物联感知系统建设，加大物联感知技术在桥梁、户外广告、城内涝点、园林绿化、二次供水设施中的综合应用。推进智能化应用，推广智能机器人在城区地下管网作业中的应用，加快城区路灯智能化建设，对重点区域的化粪池进行危险源智能监测。

第十八章 高标准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高标准推进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统筹城市提升、乡村振兴两个基本面，突出以工促农、以城带乡，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有序流动，促进城乡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第一节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深化户籍改革制度，全面取消城镇落户限制，鼓励农业转移

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建立居住证为载体的基本公共服务权益，实施居住登记制度，完善居住证功能。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取消农民工随迁子女入学门槛，建立农民工参加职业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城乡差额补贴机制，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就业技能和文化培训，完善政府购买培训服务制度。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加大“人地钱挂钩”配套政策的激励力度，加大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奖金支持力度，加大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与吸纳落户数量挂钩力度。统筹深化户籍制度和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制度改革，尽快实现公共资源按常住人口配置，推动农业转移人口稳业安居，增强对城市生活的认同感、归属感。

第二节 促进城乡要素有序流通

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畅通城市人才加入乡村通道，健全教科文卫体等人才合作交流机制。参照国有建设用地有偿使用制度，按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经营性用途，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就地入市或者异地调整入市。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依法积极拓宽农业农村领域抵质押物范围，鼓励创新开发适合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民需求的金融产品。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支持进入养老、卫生等乡村生活性服务业。推动科技成果入乡转化，建立健全农业科研成果产权制度，鼓励科研人员入乡兼职和离岗创业，探索公益性和经营

性农技推广融合发展机制。

第三节 推动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围绕城乡要素高效配置、公共资源均衡配置、产业协同发展等重点领域开展城乡融合改革试验示范，在全市率先建立起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充分发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现代农业园区引领示范作用，推动三产融合、创新发展。支持双江、太安、古溪、柏梓、崇龛立足自身比较优势，率先打造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建设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和孵化基地，打造城乡协同发展支撑平台。规范引导特色小镇健康发展，鼓励建设以文创、旅游、商贸、物流、环保新材料等产业为主体的特色小镇，升级建设双江精品特色小镇，建设田家、柏梓、太安、崇龛、古溪5个特色小镇示范点。充分发挥连接城乡的节点纽带作用，完善特色小镇产业发展扶持政策，有序承接中心城区产业转移，打造集聚特色产业的创新创业生态圈。

第七篇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争当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排头兵

落实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聚力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全面推进乡村“五个振兴”，绘就农村美、农业强、农民富的美好图景，将潼南建设成为全市践行乡村振兴先行区和引领区。

第十九章 打造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贯彻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持质量兴农、品牌强农、科技助农，持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推进农村产业深度融合，着力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加快建设“国际柠檬之都”“西部绿色菜都”。

第一节 优化特色效益农业布局

提质发展特色效益产业，充分发挥国家、市、区三级现代农业园区示范带动作用，构建“两带三区”特色产业发展格局。依托梓潼、桂林、大佛、双江、上和、别口、玉溪、米心等涪江流域镇街平坝打造蔬菜产业带，提档建设标准化蔬菜产业基地；依托崇龛、柏梓、小渡、塘坝和太安等琼江流域镇河谷打造柠檬产业带，做大做强柠檬核心产区，建成高标准、高效益、高水平的柠檬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以古溪、龙形、群力、宝龙为主，打造北部丘陵特色农业区，大力发展桃、柚子等优质水果、花椒和中药材种植，推行种养结合和绿色发展的现代畜牧业；以梓潼、桂林、大佛、双江、花岩为主，打造中部都市农业区，重点发展柠檬、蔬菜、中药材、调味品等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和食品加工产业，打造“专特精深”农产品加工企业，建设小规模、多品种、高标准的精品经果园，发展农业观光旅游、特色水果采摘及休闲渔业；以卧佛、五桂、新胜、寿桥为主，打造南部山地生态农业区，大力发展优质水果、生态渔业、特色苗木，建设大宗中药材

生产基地。

第二节 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行动，集中连片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田宜机化整治。落实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管护，提高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深入落实“米袋子”“菜篮子”负责制，稳定百万亩粮油种植，推进绿色高质高效粮油生产，确保口粮绝对安全。提升百万亩蔬菜种植，建设绿色蔬菜产业示范带，恢复提增生猪产能，构建百万头生猪产业链，保障蔬菜、生猪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健全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潼南绿”冷链物流及城市配送中心，打造区域农产品加工贸易集散地。

第三节 全面构建农业高质量发展支撑体系

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提升农业智能化水平，加快物联网、大数据、智慧气象等应用。探索组建潼南农业科学研究院和农业科技创新联盟，做实中国农机院西南分院，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转化率。强化品种品质品牌支撑，积极发展现代种业，注重农作物和畜禽种质资源收集保护和利用，建设种子库和良繁基地，有序探索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促进品种结构优化调整。强化农产品质量提升，加快建设蔬菜、水果标准园和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强化农产品品牌提升，稳步推进“两

品一标”、中国驰名商标等品牌认证，支持认证中国良好农业规范，推广“潼南绿”“潼南柠檬”等区域公用品牌，鼓励申报使用“巴味渝珍”“三峡”等市区域公用品牌。强化营销体系支撑，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打造网货生产基地和产地直播基地。强化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支撑，培育壮大一批集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的社会化服务组织。优先实现水稻、油菜、柠檬的机械化、标准化、集约化生产。

专栏 14 现代特色效益农业发展重点项目

产业提升。粮油播种面积稳定在 84 万亩、产量 37 万吨以上；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100 万亩、产量 200 万吨以上；生猪年出栏达到 100 万头；柠檬种植基地面积稳定在 32 万亩，年产量达到 50 万吨；水产养殖面积达到 10 万亩以上，水产品总产量超过 5 万吨；小龙虾（含稻田养殖）养殖面积达到 6.7 万亩以上，产量超过 0.67 万吨；特经产业总规模稳定在 35 万亩左右，其中花椒基地规模达到 15 万亩，经果面积达到 20 万亩；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 10 万亩。

现代农业产业园。围绕柠檬、中药材、粮油、蔬菜、特色经果等重点产业，新创建 2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2 个区级产业园。实施四园示范项目，以崇龛镇为核心，打造粮油特色示范园。以桂林街道为核心，打造蔬菜特色示范园；以古溪、宝龙为核心，打造畜牧特色示范园；以太安和塘坝为核心，打造水产特色示范园。

农产品加工。在高新区现代制造产业园建设消费品生产加工产业园、食品加工产业园二期。推进实施柠檬果胶、枳壳、蔬菜、食用菜籽油、调味品等精深加工项目以及蔬菜、小龙虾、家禽等速食食品加工项目。培育亿元级精深加工企业 5 家。到 2025 年，主要农产品初加工转化率达到 85% 以上，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值达到 2:1。

农产品质量。建设以柠檬为主的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农产品质量监管系统平台。构建以柠檬为代表的“区块链+”农产品质量溯源体系，建设溯源基地 10 万亩。

农业品牌。动态管理“两品一标”，每年保持新增10个左右“两品一标”产品。依托市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做靓叫响潼南绿、潼南柠檬等区域公用品牌，新认定重庆名牌农产品15个以上，打造潼南农产品整体品牌形象。

农产品流通。在古溪、崇龛、塘坝、太安建设4个镇级农产品冷链物流交易中心。

智慧农业。建成集智能感知、智能预警、智能决策、智能分析，水肥一体化等为一体的智慧农业生产基地2万亩。建设集人口、土地、土壤、作物、畜牧、设施、物联网、农机、农资等数据为一体的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

耕地质量提升。建设高标准农田40万亩，开展农田宜机化整治5万亩，建成万亩级“宜机化+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农业生产示范基地2个以上。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拓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服务领域，力争到2025年全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100家，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占农林牧业增加值比重达到3%，农业综合机械化率达到60%以上。

第二十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以建设美丽乡村为导向，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突出短板，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加快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第一节 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

完善农村水、电、气、路、讯等各类基础设施，补齐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短板。加强田间节水微工程和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光辉、三块石、红岩嘴等中型灌区续建与节水改造。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扎实推进水土流失综

合治理。深入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实施“电靓乡村”工程，增加户均配变容量，农村综合电压合格率、供电可靠率达到 99.8% 以上。大力推进农村天然气供给，实施天然气“村村通”工程，农村天然气普及率达 80% 以上。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实施农村公路通畅工程，建设一批“产业便道”和“产业大道”，完善农村公交客运班线，提升农村路网通行能力。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合理规划布局 5G、千兆光纤等新型基础设施，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向乡村延伸。

第二节 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品质

整村成片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加快建设“小康家园”，打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片。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示范村建设，健全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实现行政村生活垃圾治理率 100%，动态“清零”农村垃圾。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重点完成镇街、村聚居点集中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镇街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因地制宜处理农村分散污水，全面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利用率达到 72%。巩固拓展农村厕所革命成果，推进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鼓励引导新建房屋和保障性安居工程、旅游沿线及农家乐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提高到 100%。全面提升村容村貌，有序开展农村旧房整治提升行动，全面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加强通村组道路、入户道路建设，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新建一批具有潼南特色的示范

农房。开展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和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行动，有效防治农村面源污染。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引导村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第三节 提升乡村治理现代化水平

总结推广乡村治理试点经验，加快构建现代化乡村治理体系，确保乡村充满活力、和谐有序、健康发展。不断强化党组织对乡村治理的统一领导，持续整顿后进村党组织，选优配强村党组织书记，分类精准选派第一书记。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生产、生活等经营性服务。推进乡村治理“三治”结合。增强村民自治组织能力，加快推进村务公开信息化建设，探索推广“积分制”乡村治理新模式；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深化农业执法体制改革；提升乡村德治水平，制定完善通俗易懂、操作性强的村规民约、村民守则。有效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推进建设平安乡村。加快培育乡村文明新风，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推行良好家风家规。实施乡村文化惠民提升工程，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实施农耕文化传承保护工程和“乡村记忆”工程建设，传承弘扬乡村优秀传统文化。

第四节 健全农村规划建设管理体系

全面完成乡村建设规划编制或修编，编制实施实用性村庄规划，细化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一体化发展重点，加强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科学确定村庄

布局规模，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的导向，分类推进村庄发展。优化乡村发展布局，统筹利用生产空间、合理布局生活空间、保护绿化生态空间，做好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整体保护与利用。

健全撤并场镇及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推进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资源、模式和手段向镇村延伸。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规承接农田水利、机耕道路、土地整治、环境治理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管护。推广一事一议、以奖代补等方式，鼓励农民对直接受益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工投劳。探索建立垃圾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依法简化乡村振兴零星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审批程序和招投标程序。

专栏15 乡村建设工程项目

农村基础设施。新建“四好农村路”500公里、农村入户道路400公里，建设柏梓至安岳龙台等产业大道。实施农村节水灌溉工程建设项目，新建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面积10万亩。每年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15平方公里。每年新建及改造10千伏线路50公里、低压线路140公里、配电变压器320台。农业农村互联网普及率达到70%以上。

农村人居环境。改造卫生厕所及厨房43000户；完成208个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村（社区）建设；新建村级集中污水处理厂20座，管网200公里，污水沟清理及美化44公里，基本完成常住人口1000人以上居民聚集点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村容村貌。旧房提升、院落周边围栏及绿化43000户，新建入户便道及路边绿化230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23000盏，绿化公共区域130000

m²，改造提升公共服务设施 33000 m²。建设 100 个重点绿色示范村。实施太安镇罐坝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乡村治理。每年每名村党组织书记参加培训累计不少于 10 天，定期培养储备后备力量 2 名。全面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完善党务、村务、财务公开制度。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开展法治、自治活动，努力提高农村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

农村集体经济。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探索推广产业带动型、资源开发型等农村集体经济运行新模式，力争 2025 年全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平均经营性收入达到 5 万元以上。

农村社会治安体系。形成具有农村特色的社会治安防控格局，加强农村消防、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监管。在一定圈层范围内加快视频监控体系建设，对乡村道路的视频监控覆盖率提高到 95%。

第二十一章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聚焦改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度发力，不断推动农村改革向纵深推进，进一步激活农村资源要素，破除制约农业农村发展的制度障碍，激发强劲的内生动力。

第一节 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巩固和完善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颁证成果。改革完善农村承包地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确保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落实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引导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新农业经营组织方式，推动承包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

有机衔接。稳慎探索农村土地（林地）承包经营权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制度。

第二节 深化农村土地改革

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扎实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完善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政策，支持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通过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发展乡村产业。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严格实行土地用途管制。依法规范有序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工作，引导条件成熟的村（社区）开展先行先试。优化农村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到2025年，全区农村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的比例达到50%以上。

第三节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加快推进农村经营性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加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加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和管理信息网络平台建设。创新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经济收益分配权与户籍身份相分离制度，支持和鼓励村社集体经济组织在资产量化、股权设置、资产运营等方面大胆探索，因地制宜探索产业带动型、资源开发型、服务创收型、租赁经营型、项目拉动型等发展路径，开展新型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示范创建。探索建立集体经济组织经营管理人员薪酬待遇激励机制。深化扩面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工作，鼓励具备条件的镇街全面推进。完善农村集体资源资产股权形式。探索设立“三变”改革风险补偿金或准备金。到2025年，农村“三变”改革试点范围扩大到50%左右的行政村。

第四节 健全农业农村支持保护机制

加强农业农村支持保护力度，建立健全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农业农村发展的规模。强化金融扶持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将吸收的存款积极用于农业农村建设。建立“银税互动”“银信互动”贷款机制，依法拓宽农业农村领域抵质押物范围，鼓励创新开发适合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民需求的金融产品。充分发挥融资担保体系作用，强化担保融资增信功能，推动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完善乡村金融服务体系，推进“三社”融合发展，探索创新股份融合、产加销一体等融合方式，引导城乡资源要素合理流动。继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持续推进农业保险，引导和鼓励保险机构开发新的保险品种。到2025年，水稻、玉米、蔬菜、柠檬等保险覆盖面力争达到70%。

专栏 16 深化农村改革重点项目

农村承包地制度改革试点。全面落实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借鉴试点区县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偿退出经验。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完善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制度，开展好新一轮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试点。

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改革试点。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

“三变”改革试点。持续推进古溪镇龙滩村、宝龙镇严寨村、上和镇团山村等试点工作，逐步扩大试点范围。力争实现农村“三变”改革试点村农业增加值年增长10%以上，农村集体经济年增长10%以上。

农业农村金融支撑工程。推进村镇银行设立工作，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到空白镇街设立标准化固定营业网点，扩大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覆盖面。实施农村金融服务“村村通”。探索开展适合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订单融资和应收账款融资，以及农业生产设备、设施抵押贷款等业务。积极推进“信用户”“信用村”“信用镇街”创建。

“三社”融合发展工程。推进“三社”深度融合，到2022年，“三社”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形成，实现基层社在镇街100%全覆盖，100%行政村有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动产业发展，100%行政村组建农村综合服务社，有意愿的农村常住农户100%加入合作经济组织。

第二十二章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规划、政策、工作、保障的衔接，健全农民持续增收机制，激发农业农村内生动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第一节 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要论述，持续推进脱贫村发展，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推动产业扶贫向产业振兴提升。总结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8个重点示范村和22个综合示范村试点经验，因地制宜向脱贫村推广。实施乡村振兴重点工程项目，确定一批乡村振兴镇村给予重点支持，有序提档升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做好由扶贫资金管理转为扶贫资产管理的衔接。建立完善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

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鼓励以工代赈，坚决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现象。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机制。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抓好产销对接和消费扶贫。加强脱贫群众培训引导，增强自我发展能力。

第二节 推动农民全面持续增收

统筹脱贫村社与乡村振兴规划，做到脱贫成效精准巩固、精准拓展、精准衔接。优化农业农村资源要素组合利用方式，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各领域和各环节深度融合，激发农业农村发展内生动力，构建农民增收长效机制。推动农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鼓励创办特色微型企业，加快培育共享农业、体验农业、民宿经济、乡村手工艺、健康养老等新业态，探索农产品个性化定制服务、会展农业和农业众筹等新模式，加快实现乡村文化产业化，提升农村附加价值收入。加大惠农政策力度，给予新型经营主体产业融合类项目财政资金、土地指标等政策支持。增强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评选认证、管理服务、扶持奖励等机制，提升农民就业增收能力。大力培育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效衔接，完善“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依法保障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建立农民工工资正常支付的长效机制，根治农民工欠薪问题。

专栏 17 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试点工程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试点。桂林街道梨树村、太安镇蛇形村、古溪镇龙滩村、花岩镇花岩社区、龙形镇水口社区、太安镇罐坝村、塘坝镇天印村、柏梓镇郭坡村等 8 个村作为重点示范村。梓潼街道五郎村、桂林街道小舟村、柏梓镇哑河村、双江镇五里社区、古溪镇双庙村、塘坝镇龙珠村、小渡镇刘家社区、崇龛镇明月社区、卧佛镇太白村、龙形镇洪兴村、田家镇小石社区、玉溪镇五通村、上和镇团山村、上和镇冬冲村、米心镇高坎村、新胜镇钟峰村、宝龙镇豆桥社区、群力镇牵牛村、别口镇老君村、花岩镇石庙村、五桂镇东南村、寿桥镇花铺村等 22 个村作为综合试点村。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到 2025 年全区实体运作的合作社达到 800 家，农民参合率达到 65%。加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力争新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 1 家、市级龙头企业 30 家、区级龙头企业 80 家。鼓励多种适度规模经营，力争 2025 年家庭农场达到 600 个，种养大户达到 2000 户。

第八篇 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充分激发新发展活力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第二十三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活力。

第一节 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

深化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改革，围绕管好资本布局、资本运作、资本回报、资本安全等重点，深化国资监管机构职能转变。全面实行清单管理，动态调整权责清单，基本形成精简高效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厘清财政、管委会和国有企业职能，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坚决防止行政决策代替企业决策、行政指定企业经营性投资项目、干预企业自主经营权等行为。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加强党的领导，加快建立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三会一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发挥好国资运营公司功能作用，加强对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的集中统一监管。推动国有资本“三个聚焦”，主动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全市“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推进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支持区属国有企业与中央企业、市属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及外资企业之间按照市场化原则有序重组。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探索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制度，全面推进用工市场化，灵活开展多种方式的中长期激励。稳妥有序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

第二节 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支持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持续开放重点领域市场准入，坚决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营造依法平等获取资源、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

的市场环境。全面落实“重庆市涉企 30 条”，建立完善应对疫情政策体系，畅通减税降费政策传导机制，切实降低民营企业用能、融资、用地、用工、物流和制度性交易成本。鼓励民营企业改革创新，加强产权和知识产权保护，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推行“首接通办制”，争创民营经济示范城市。弘扬企业家精神，建立规范化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畅通民营企业反映问题和诉求的渠道。搭建潼商服务平台，鼓励潼商回乡创业。引导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从市场准入、融资服务、减税降费、奖励补贴等方面精准发力，支持企业“上云、上规、上市”，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壮大。

第二十四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全面落实产权、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效运行。以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为重点，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高标准市场体系。

第一节 夯实市场经济基础性制度

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开展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加快健全产权保护长效机制，依法平等保护自然资源资产、农村集体产权、知识产权等各类产权，推进产权保护法治化，营造全社会重视和支持产权保护的良好环境。落实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

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市场，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推动市场竞争形成市场价格、市场价格配置市场资源。加大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保护外资合法权益，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动市场交易规则、交易方式、标准体系等制度型开放。深入实施“云长制”，着眼“聚、通、用”，依托潼南城市数据大脑建设，加快建设政府数据统一共享开放平台，推动数据高效集聚、顺畅融通、开放共享和安全运行。

第二节 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

推动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和数据等要素市场自主有序流动，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深化土地管理体制改革，逐步健全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体系，运用市场机制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引导劳动力要素有序流动，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技术技能评价机制，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体系，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劳动力要素一体化发展。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配置，优化金融资源配置，促进资本要素向科技型企业、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流动。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积极培育科技创新企业，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and 运用，支持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促进技术要素与资本要素融合发展。加快发展数据要素市场，推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传统产业的深度应用，推进政府

数据开放共享，完善数据安全风险预警和数据交易风险防范处置机制。

第二十五章 完善现代化经济政策体系

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牢牢把握我国经济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能的攻关期，完善现代化经济政策体系，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重要基础保障。

第一节 健全经济政策协同机制

健全以发展规划为导向，以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为主要手段，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区域等政策紧密配合，目标优化、分工合理、高效协同的经济政策协同机制。建立健全经济政策制定和执行机制，加强目标管理、运行管理、统计管理和风险管理。加强经济政策协调，促进经济总量平稳、结构优化、内外均衡。加强经济治理数据库等运用，不断完善现有调控工具，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提高经济治理能力和科学化水平。编制财政规划，加强财政预算与发展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创新规划实施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推进、协调和执行能力，加强大数据等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在规划实施和经济发展中的运用，推动规划有效落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第二节 发挥现代财税金融作用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推进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保

持适度支出强度，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健全预算管理制度，完善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性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衔接机制，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明确区和镇街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增强镇街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培育壮大地方税税源，推进欠税欠费清缴专项行动，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引导优质企业进入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发挥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作用，推进金融双向开放，提升金融科技水平，增强金融普惠性。落实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制化水平，落实存款保险制度，健全金融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

第二十六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全面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对标世界银行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聚焦企业设立经营发展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第一节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深入实施“六大工程”优化营商环境行动，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构建权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法治体系。全面执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推进重大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实行事前评

估和事后评价。严格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安全监管，加强违法惩戒。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

第二节 持续优化政府服务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进跨行业、多业态服务企业注册登记审批试点，推动“一照多址”“一址多照”改革。建立健全“僵尸”企业强制退出机制。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融入“渝快办”平台，扩大接入事项服务范围，推动一批事项“全程网办”。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行“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发布“零跑腿”事项清单，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行政管理的制度规则。在生产许可、项目投资、证明事项等领域推行承诺制，实现政府定标准、企业或个人做承诺、过程强监管、失信严惩戒。完善并联审批制、超期默认制、告知承诺制等制度，进一步提升投资审批服务效能。

第三节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强化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信用潼南”功能，促进信用信息共享开放，推动政务部门、企业、个人等市场主体公共信用信息应用便利化，推进跨领域、跨行业、跨层级信用信息整合。培育信用服务市场，鼓励市场主体积极从事信用咨询、信用风险控制等相关经营活动，鼓励信用服务产品

开发和创新。完善信用服务市场监管，促进信用服务业健康发展。建立政务诚信监测治理体系，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

第九篇 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推动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全面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发展，加快培育开放型经济，努力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第二十七章 畅通对外开放渠道

深入落实内陆开放高地建设行动计划，拓展对外开放大通道，融入对外开放大平台，打造对外开放新阵地，努力在川渝毗邻地区实现带头开放、带动开放。

第一节 高效对接对外开放大通道

统筹东西南北四个方向、铁公水空四种方式、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四类要素，促进交通、物流、商贸、产业深度融合。东向发挥渝遂沿江铁路优势，加快推动重庆—绵阳高铁、兰渝高铁建设和涪江航道复航，对接果园港水运口岸，融入长江经济带、“海上丝绸之路”。西向依托渝新欧班列，加快建设跨境贸易集散体系，联结丝绸之路经济带。南向利用成渝高速公路网络，完善高速公路配套服务，对接西部陆海新通道。北向依托渝满俄班

列，面向俄罗斯扩大经贸合作，拓展对外开放新领域。建设通用机场，对接江北国际机场、成都双流国际机场，加快构建多式联运、全域开放新格局。发挥通道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效应，大力发展通道经济、枢纽经济、口岸经济。

第二节 高标准融入开放平台

深入对接中新（重庆）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加快推进中新食品产业园建设，联合重庆海关打造新加坡食品农产品直供地。提升与新加坡食品企业合作水平，推动潼南绿色食品、高端休闲食品产业发展，打造进出口食品集散地。融入川渝自贸试验区协同开放示范区，加强与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两江新区和成都自由贸易试验区、天府新区产业互动对接，打造川渝两地产业链延伸承接地。加快融入重庆“一枢纽、两中心、多节点”开放口岸体系，完善海关潼南工作站业务功能，统筹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场所建设，推进市级开放平台服务功能向潼南延伸。

第三节 高起点建设外贸转型升级（柠檬）基地

按照规模适度要求，通过新建扩建、改造提升等方式，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扩大柠檬出口基地备案面积，集中打造“全程机械化、水肥一体化、管控智能化、品种优良化”的高标准柠檬基地。加快建设柠檬脱毒育苗中心、冷链物流和柠檬交易中心，探索柠檬区块链应用。发挥国家级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示范区、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的作用，加大国际市场开拓支持力度，着力培育专业化市场，加快形成“买全球”“卖全球”

的营销格局，构建柠檬出口全球营销体系。到 2025 年，全区柠檬出口基地备案面积达到 5 万亩，柠檬出口实绩企业达到 5 家，柠檬直接出口额力争达到 1000 万美元。

第二十八章 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

坚定不移扩大开放，立足特色优势产业，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培育外贸新动能。深化对外合作交流，着力优化发展环境，增强外资吸引力。

第一节 发展壮大对外贸易

着力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突出“引龙头、补链条、建集群”，加快对外贸易创新发展，优化对外贸易模式和业态，做大做强一般贸易，大力发展加工贸易、总部贸易、转口贸易、服务贸易，积极培育数字贸易业态，推动跨境电商发展。推动农业企业向研发设计、品牌运作等产业价值链高端延伸，培育一批产业链条完整、产品特色鲜明、竞争优势明显的农业产业出口示范集群。推动智能制造、化工新材料、特色消费品等产业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抢占国际市场高地，提升出口能力和直接出口量，培育工业产业外贸新增长点。深入推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工作，以物流园建设为重点，推动专业技术、电子服务、知识密集型等服务贸易主体集聚发展，培育壮大优势明显的服务贸易龙头企业。“十四五”期间，力争年均进出口总额达到 10 亿元以上。

第二节 提升利用外资水平

贯彻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深化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提高引进外资质量，拓宽利用外资领域，创新利用外资方式，完善外商投资服务体系。着力实施“优质外企进潼南”计划，在创新生态、国际化市场、宜居宜业环境、外贸法律服务、营商环境等方面进行全方位优化提升，提振外商投资者信心。充分利用成渝两座大都市国际会展的溢出效应，积极参加“进博会”“智博会”“西洽会”等国际性展会，办好国际柠檬节，展现产业特色，彰显发展优势，大力吸引优质外企落户。与德国林特尔恩市等城市深化友好合作关系，加强在经济、外贸、科技、教育等领域交流互动，提升外资利用水平和效益。到2025年，实际利用外资力争达到5亿美元。

第十篇 加快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补齐文化基础设施短板，强化公共文化服务，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不断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第二十九章 夯实社会文明基础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第一节 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围绕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重大问题，加强理论学习、宣传普及、研究阐释。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引导人民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增强坚守共同理想的信心和决心。全面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不断提升公民道德素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强化诚信建设，持续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开展“弘扬闾公精神，培育时代新人”等主题教育。

第二节 拓展新时代社会主义文明建设

实施文明创建工程，突出为民惠民导向，深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广泛开展弘扬时代新风行动，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一体推进“吃得文明”“住得文明”“行得文明”“游得文明”“乐得文明”“购得文明”“上网文明”等七大主题活动。宣传贯彻

落实《重庆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做大做强“潼城潼心”宣讲品牌，做亮做响“潼城潼行”志愿服务品牌。推进全民阅读，巩固提升“书香潼南”系列活动。加强网络文明建设，维护社会公序良俗。

第三十章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大力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让群众尽享文化福利。

第一节 推进文艺事业繁荣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五个一批”工程，深入挖掘传统廉政、红色革命、历史故事等文化资源，依托川剧、小品、狮舞等艺术形式，新创一批音乐作品，出版一批文学专集、书画摄影画册，打造一批舞台精品，创编一批影视广播作品，着力打造独具地方特色、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精品。完善文艺项目组织策划、社会征集机制，持续打造采风、论坛、基地等文艺交流平台，加强部门、协会、群团间交流合作，形成文化创作生产联动长效机制。

第二节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建立健全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重大文化设施和文化项目建设，按国家地市级一级馆标准升级建设文化馆、图书馆，建设群众文化体

育中心、大佛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改造镇街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推动城市优质文化资源向农村倾斜，鼓励建设一批乡村文化广场、乡情陈列馆、乡村文化振兴示范镇街（村社）。广泛开展群众性、公益性文化活动，打造文化惠民工程活动品牌。实施乡村文化振兴“百乡千村”示范工程、全民艺术普及行动计划等惠民服务项目。建强用好融媒体中心，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实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实现更高质量的广播电视户户通。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建设数字文化馆、数字图书馆、数字非物质文化遗产展厅，构建互联互通的数字化“文化惠民超市”。加快新闻出版、档案事业发展。探索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的新模式，加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力度。

第三节 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

坚持保护性开发、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发扬光大。加强文物古籍保护、研究、利用，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实施杨尚昆故里、杨闇公故里保护提升工程和大佛寺、千佛寺等文物保护修缮工程，申报一批国家级、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完善区、镇街、村（社区）三级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加强与四川安岳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合作交流，推动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推动太安鱼烹饪技艺、花岩女子狮舞等项目进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加快推进三块石电力工业博物馆和潼南历史博物馆建设，规划建设巴蜀文化遗迹公园、

巴蜀非遗博览园，集中展示潼南巴蜀文化代表性项目。

专栏18 公共文化服务重大项目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成三块石电力工业博物馆、潼南历史博物馆、群众文化体育中心（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附属工程）、文化惠民工程和应急广播系统、融媒体平台，推进镇街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档升级，推动电视播出高清化、寨子坡转播台改造升级。

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实施潼南历史文化挖掘、保护和传承工程、大佛寺摩崖造像文物保护工程、革命文物保护与利用工程、古建筑修复工程、摩崖石刻保护工程、巴蜀文化考古发掘等项目。

第三十一章 大力发展现代文化产业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文化产业规划和政策，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反映人民审美追求，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第一节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以大数据智能化引领文化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推进智慧旅游综合服务平台、重庆数字文化云（潼南）等建设，引导动漫游戏、互动娱乐、数字表演、立体影像、虚拟现实等数字文化产品线上开发，培育一批数字文化企业。振兴传统工艺，推进剪纸、竹麻编、石刻、扎染、拼布等特色文创产业向品牌化集群化升级。深入挖掘传统廉政文化、红色革命文化、陈抟养生文化等资源，推动文化研究向出版物、影视剧、戏剧、动漫等文旅产品转换，鼓励开发文化娱乐、文化演艺、文艺培训等产业。加强文化市场综合监管，推进文化市场健康发展。

第二节 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协同发展

引导文化要素资源专业集聚发展，合理规划和规范发展文化产业园，重点开发潼南非遗产品、旅游商品、农业产品、体育商品。大力发展文艺院团、旅游景区、小剧场、演艺吧、民俗大院等驻场演艺，建设市级特色演艺基地。打造佛缘文创街区，建设张鹏翮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双江文创基地、崇龕葫芦坝文创基地。支持特色鲜明、业态融合的实体书店健康发展，加强实体书店与网上书城互动，促进实体书店和数字阅读互动发展。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积极引导文创企业入驻商业街区，培育文化消费市场。

第三十二章 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立足“巴蜀福地·六养潼南”定位，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实施“文化+”“旅游+”战略，推动文化、旅游、体育、康养、现代农业及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着力构建“一区三带”文旅协调联动发展格局。

第一节 打造提升核心景区

注重景区与城市规划建设衔接，推进风貌协调管控、功能融合互补、产业协同发展。以建设国家级涪江休闲旅游度假区为核心，打造巴蜀文化旅游走廊上的度假康养休闲旅游目的地。以大佛寺康养景区和双江古镇景区为重点，积极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围绕涪江50公里亲水岸线建设“最美环江路”。加快建设

大福人文生态康养社区、大佛寺片区智慧文博中心、大佛寺老场片区商业街、潼南大福印象、涪江水上游乐运动中心等运动休闲娱乐配套设施，推进双江古镇景区非遗文化街、兴隆街大院、双江环线道路、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等商业及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统筹推进九龙山至运河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提档升级旅游接待设施，打造集现代农业、园艺展览、养生休闲、科教娱乐于一体的生态康养景区。将养生医疗、农特产品与文创设计相结合，开发医疗保健、美容养生、食疗食补等系列旅游康养商品，着力加强创意文化产品开发。发展健康养生旅游产品，开发建设养生别院、养老公寓等旅游项目，提供特色养生服务，引入康养特色项目，构建“养、健、食、医”四位一体的康养度假模式。

第二节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围绕乡村独特文化和旅游资源，推进农业与旅游、文化、健康等产业深度融合，着力建设琼江休闲农业旅游带、“南部山乡”生态休闲旅游带、“北部田园”康养休闲旅游带，打造集产业经济、农业景观、旅游休闲、配套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特色乡村旅游基地，打造一批重点乡村旅游示范村。琼江休闲农业旅游带着力提升陈抟故里景区、柏梓柠檬小镇、太安休闲农业旅游度假区等农旅融合配套设施，统一打造农旅品牌。“南部山乡”生态休闲旅游带着力发挥马鞍山、罗盘山、龙马山、天台山、五桂山生态价值和服务价值，打造休闲度假品牌。“北部田园”康养休闲旅游带着力打造龙多山山地旅游、古溪龙形两大田园综合体。

第三节 培育文旅融合新业态

加强旅游与文化有机融合，推动“非遗+旅游”“博物馆+旅游”“演艺+旅游”“文创+旅游”发展，把文化元素融入景区，增强旅游文化底蕴。推进文化旅游产业与农业、工业、交通、体育深度融合，培育生态休闲、工业旅游、水上运动等新业态，丰富红色旅游、乡村旅游、遗产旅游体验，促进“观光游”向“体验游”、“景点游”向“全域游”转变。围绕菜花节、柠檬节、龙舟赛、马拉松等节会赛事活动，做靓“花漾潼南”“水韵潼南”“田园潼南”“乡愁潼南”文化旅游节会品牌，做实“周末到潼南”，增强旅游吸引力。立足潼南特色文旅资源，联合涪江流域城市，推出“涪江生态文化游”“红色研学游”“涪江古镇（城）游”“乡村休闲游”“石刻鉴赏游”。

专栏19 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文旅布局。“一区三带”：“一区”即涪江休闲旅游度假区，“三带”即琼江休闲农业旅游带、“南部山乡”生态休闲旅游带、“北部田园”康养休闲旅游带。

文旅项目。建设大佛寺—双江古镇人文康养景区、九龙山—运河生态康养景区、陈抟故里景区、太安休闲农业旅游度假区、柏梓柠檬小镇。

旅游线路。依托潼南涪江航道和生态农业等资源，联合绵阳、遂宁、铜梁、合川等涪江流域城市，推出“涪江生态文化游”。依托潼南闾公故里，联合广安、资阳、铜梁等地红色资源，推出“红色研学游”。依托潼南双江古镇，联合遂宁、铜梁、合川等古镇景区，推出“涪江古镇（城）游”。依托潼南陈抟故里、太安休闲农业旅游度假区，联合武胜、遂宁、铜梁等乡村旅游景区，推出“乡村休闲游”。依托潼南大佛寺，

联合乐山、大足、安岳、自贡荣县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推出“石刻鉴赏游”。

第十一篇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潼南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全面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扎实推进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切实把潼南打造成为绿色低碳、山清水秀的生态宜居地。

第三十三章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坚决贯彻“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方针，强化“上游意识”，担好“上游责任”，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保护涪江琼江生态本底，建设山清水秀美丽潼南。

第一节 贯彻长江经济带生态大保护战略

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统筹考虑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安全、水文化和岸线等多方面的有机联系，合力推进长江上中下游、江河湖库、左右岸、干支流协同治理，改善水生态环境和水域生态功能，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推进涪江琼江系统治理、源头治理、流域治理、精准治理，构建以涪江绿色生态廊道为主体，琼江和其他河流、湖泊、水库、渠系、

山体为支撑的生态安全屏障。加快滨江风光带和绿道贯通工程建设，打造连贯的沿江绿色界面。严格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制度，长江干支流1公里范围内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启动化工企业生态环保搬迁。

第二节 优化生态空间格局

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着力构建“两带、两片、多廊、多点”生态系统空间格局。“两带”，即涪江和琼江水生态廊带，加快建设沿岸生态林带、生态护坡和支流口生态湿地，持续改善水生态环境。“两片”，即加强生态涵养林建设，保障大石桥水库生态健康，构建北部丘陵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结合马鞍山、龙马山、罗盘山、玉坪山等低山群，重点加强水土流失防治，增强森林生物多样性，构建南部低山生物多样性与水土流失防治生态功能区。“多廊”，即保护涪江和琼江的次级支流生态廊道。“多点”，即保护丛刊水库、黄角堡水库、大石桥水库、涪江湿地公园、体育公园、大佛岭公园、青云湖等重要生态节点。

第三节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

深入实施一批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构建以重庆涪江国家湿地公园、马鞍山森林公园、五桂生态楠木园、龙马山自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完善以大佛寺和金福坝两个湿地公园为主体的湿地资源保护体系，建设小微

湿地群落，提升湿地系统的质量和稳定性。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加强重点河流、湖泊、水库生态保护，划定水生态空间“蓝线”“绿线”“灰线”。全面落实涪江琼江等天然河流“十年禁捕”工作，整治非法采砂，保护水生生物资源。加强生物多样性就地保护，建立较为完善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全面推行林长制，严格限制天然林采伐，协同推进长江防护林、天然林资源保护重点工程，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森林防火管控。

第四节 推进生态系统修复

全面落实全市碳中和工作部署，大力开展国土绿化，采取飞播造林等方式，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到2025年，森林覆盖率达到45%。实施好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推动水土流失技术创新示范，建设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示范区。落实岸线规划分区管控要求，推进涪江、琼江干流沿线规划范围内滨水绿地等生态缓冲带建设，恢复岸线生态功能。以蓄水、保土、造林、种草为重点，实施裸露边坡绿化整治，采取“经果林+”产业发展模式推进荒山荒坡生态修复。加强生态退化区保护和管控，实施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科学修复生态敏感区、脆弱区、退化区。严格控制外来入侵物种扩散。

第三十四章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落实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和最严密的法治，增强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污染治理力度，严

格落实污染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切实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着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绿色动力”。

第一节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实施工业废气、机动车尾气、秸秆焚烧废气、建筑和道路扬尘、餐饮油烟“五气”共治，实行控煤、控气、控车、控尘、控烧“五控”同步，让潼南的天更蓝、空气更清新。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强化大气环境功能分区管理，引导工业项目向高新区集中集群发展，合理避让环境敏感区，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实施“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依法淘汰落后产能，淘汰老旧车辆，大力推广新能源车，强化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港口码头、船舶等移动扬尘污染源治理和“红黄绿”分级管控，降低煤耗、能耗和污染物排放量。到 2025 年，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稳定在 320 天以上，PM2.5 年均浓度稳定达标。

第二节 改善水环境质量

深化流域水环境治理。持续推动工业污染源达标排放，降低涪江琼江“两江四岸”涉水企业排污量，提升污水处理厂治污能力，降低环境负荷。推进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补齐短板，提升系统效能，全面推进城乡黑臭水体治理。推进流域水生态保护，深入推进潼南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加大考核力度，重点打造镇街“样板河段”示范工程。编制重点流域河湖岸线开发利用规划，严格水域、滩涂、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统筹推进治污治岸治

渔。加强区内水源涵养地和饮用水源地保护，大力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建设，完善饮用水源监控系统，强化水源地水质监控与预警，切实保障城乡居民饮水安全。到 2025 年，出境国控断面水质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达到 95%以上。

第三节 加强土壤防治及固废危废处理

以耕地土壤环境保护为重点，开展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示范工程，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和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行动，有效防治农村面源污染。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加强土壤质量检测，开展规模化种植业土地状况调查评估合作示范，深化邻近区域固废土壤污染协同处置。开展突出问题综合治理，加快太安镇土地综合整治国家试点项目建设，统筹实施农业用地和建设用地的整理。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为核心，实施污染地块修复示范工程，重点解决化工、电镀等行业土壤污染突出问题。积极创建“无废城市”。加强塑料污染治理，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全覆盖，推动镇级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全覆盖，加强固废危废利用处置设施建设，实现生活垃圾、固废危废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到 2025 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固废危废无害化集中处置率达到 100%。

第四节 加大噪声污染防治力度

突出源头预防为主，建立噪声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健全噪声污染源管理制度，加强重点噪声源监管，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

的噪声扰民问题。严格交通噪声管控，加强城区机动车禁鸣区管理，完善办公区、住宅小区、城市干道两边等隔声屏障建设。深化建筑施工噪声监管，严格限制夜间施工，加强对建筑工地噪声的监督管理。强化工业企业噪声监管，关停、搬迁、治理城市建成区内的噪声污染严重企业，基本消除城区工业噪声扰民污染源。严控生活噪声防治，严格管理敏感区内的文体活动和室内娱乐活动，取缔噪声扰民的露天或路边市场。

第五节 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深入实施化学物质生态环境管理制度，统筹考虑固废、危废、医废、危险化工品、重金属、持久性有机物等生态环境风险要素，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多层级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体系，有效防范和降低生态环境风险。全面提升环境监测现代化水平，实施以减少环境与健康风险为目标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综合运用在线监测、视频监控等物联感知设备，构建生态环境风险识别、生态环境状况感知网络。加快补齐危险废物安全处置能力短板，在化工、电镀等行业强化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和化学品风险管控。

专栏20 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工程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实施“两岸青山·千里林带”生态工程。完成营造林5万亩。其中，沿涪江两岸向外延伸1公里打造1万亩涪江沿线滨水景观林带，发展4万亩潼南特色生态经济林。实施长江防护林建设及天然林保护修复工程。开展天然林保护修复2万亩，实施长江防护林建设3万亩。实施涪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推进涪江沿线滨江景观林、

涪江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涪江流域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项目。实施大佛岭生态修复项目。完成大佛岭周边范围内的生态修复工作，完善游步道和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实施潼南城区生态休闲区建设项目。对凉风垭金三角进行绿化，对庙坡和微波站进行生态修复；花卉产业小镇中约0.05万亩用于商住开发并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增加配套设施等。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推进新胜、五桂等16个镇街9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推动地质灾害动态治理，确保地质灾害隐患点控制在80处以内。

生态环境污染治理。实施镇、村级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对小渡等8个镇级污水处理厂及45个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建设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建设一座日处理能力400吨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生活垃圾填埋场加固，新增库容70万 m^3 ；垃圾场渗滤液扩容改造，达标出水350 m^3/d 。建设垃圾分类体系化建设项目。完成278个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村（社区）建设；新增四分类垃圾桶20000个、智能四分类垃圾桶500个；新增餐厨垃圾转运车20台、8吨压缩式收运车10辆、勾臂车30辆、厨余垃圾车30辆。建设城区环卫设施建设项目。新增水域清漂船5艘、转运车5辆；升级改造公厕80座、新建公厕30座；新建区域垃圾压缩站2座。建设固废危废资源化利用和处置项目。对工业废弃物危险废弃物（含有色金属）采取焚烧、物化、固化、填埋等方式进行资源化利用和综合处置。建设涪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新建改造雨污水管网约510km，建设污水处理设施7160 m^3/d ，改造自来水厂15800 m^3/d ，配套改造供水管道总长度约31km。实施化工企业生态环保搬迁项目。对高新区东安钾肥、合才化工、同辉气体等16家化工企业实施生态环保搬迁。

第三十五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积极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推进清洁能源优先开发利用和合理配置，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经济增长与环境保护共赢。

第一节 推行绿色生产方式

推动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深入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低碳循环再生工程，提升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含量”。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改造，开展工业园区清洁生产试点。实施巨科环保园区等重点园区产业绿色化改造，加快推进园区循环化项目改造，推进园区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推广使用清洁能源，推动企业煤改气、煤改电，发展热电联产、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发展水电、生物质发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完成企业清洁生产推行任务。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实施重大绿色技术研发示范工程，探索绿色技术中试基地公共设施建设。持续扩大绿色生产规模，对供给侧进行绿色化改革，扩大绿色技术应用场景，降低绿色消费成本。发展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产业，打造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完善绿色产品认证与标识制度，打响“生态潼南”品牌。加快发展绿色生产性服务业，促进商贸物流、餐饮住宿、交通运输等服务业的绿色转型。因地制宜发展山上经济、水中经济、林下经济。

第二节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广泛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通过生态文化建设和培训，提高市民自觉保护生态环境意识，促进城乡居民传统生产、生活方式及价值观念向生态化转型。合理布局电动汽车充换电配套设施，优先发展绿色交通体系，完善自行车、步行通道设施，鼓励引导居民绿色低碳出行。探索打造绿色科技住宅，加快发展绿色节能

建筑、装配式建筑和新型建材。推动消费行为绿色化，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倡导文明用餐，深入推进“光盘行动”，有效遏制餐饮浪费。推动公共机构和国有企业带头采购绿色产品，积极推行无纸化办公。

第三节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落实全市碳达峰行动方案，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实现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峰目标。完善能源消费问题和强度“双控”制度，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审查及监管，限制过度用能。推广节能低碳技术、产品和商业模式，提高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能源利用效率，提升化工、电镀、建材、造纸、电力等传统行业节能降耗水平。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健全完善用地标准和评价体系，加强土地节约集约目标考核。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大力推进节水行动，实施农业节水增效，加强工业节水减排，建立高耗水行业负面清单，严格控制新建、扩建高耗水项目。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推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加强资源综合循环利用，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加快垃圾分类处理与再生资源利用“两网融合”，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废旧资源回收和循环利用体系，进一步提高废旧资源利用效率。

第三十六章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和生态保护多元化投入机制，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制度化、法治化轨道。

第一节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持续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确权登记工作，探索建立自然资源资产台账体系。依托全市林权、水权等自然资源资产交易平台，市区同步开展排污权、用能权、碳排放权、地票交易，探索实行“林票”拍卖制度，畅通自然资源产品市场交易渠道。积极发展生态文化旅游产业，变“美丽风景”为“美丽经济”。积极探索以美丽乡村带动“生态+文化”、以旅游景区带动“景区+农家”、以休闲农庄带动“农庄+游购”等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推动“沉淀的资源”转化为“活的资源”。积极申请长江流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探索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和企业共同参与、市场化运作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第二节 探索生态保护多元化投入机制

积极培育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市场主体，充分运用市场化手段，撬动更多社会资本进入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建立多元化市场化的生态保护机制和跨流域跨区域的生态补偿机制。整合生态保护修复相关资金，通过结对帮扶、“云课堂”培训等线上线下方式，加大对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支持力度。加强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不断完善使用者付费制度，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准公益性和公益性环境保护项目。鼓励构建市场化多元投融资体系，鼓励各类投资进入环保市场。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全面落实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全面实施生态环境检查“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

第三节 完善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机制

联合遂宁、资阳等周边地区推动生态环境一体化发展，加强涪江、琼江流域与上下游地区水污染防治交流，实施跨界河流“一河一策”方案，推动毗邻地区污水处理设施共建共享。开展联合巡河行动，加强工业污染、畜禽养殖、入河排污口、环境风险隐患点等协同管理，有效落实一张清单管两地的联动机制。不断完善跨省市水体监测网络，建立上下游水质信息共享和异常响应机制。建立重污染天气共同应对机制，加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优化区域能源结构，切实提高空气质量。以沿江工业园区、矿山、受污染耕地、污染地块为重点开展土壤修复与治理。推动固体废物区域转移合作，推进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制度。统筹规划建设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回收基地和危险废物资源处置中心，加强尾矿污染治理，推进毗邻地区处置设施共建共享。建立边界环境风险隐患及环境质量动态信息共享平台，协同提高生态环境风险预警及隐患处置能力。

第十二篇 优化社会民生服务 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三十七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增强学生的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贯穿教育全过程，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和终身发展。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促进教育发展更加公平更高质量，努力建设教育强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一节 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适应人口变化趋势，全面优化基本公共教育布局结构和资源配置。加大对城乡薄弱学校建设投入力度，推进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和优质学校建设，缩小城乡、校际差距，办好家门口的学校。加快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建好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支持规范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全面提升学前教育保教质量。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健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机制，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扩大城区教育资源，逐年改造老旧校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切实解决“城市挤、乡村弱”问题。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办好特殊教育。推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实施普通高中发展促进计划，基本消除大班额。鼓励与名校合作办学，加大干部教师交流力度。深

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加强个性化学习和创新素养培养，提高育人质量。

第二节 增强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把提高办学水平、育人质量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推动教育与人才集聚协同互动、与产业结构深度融合、与经济社会紧密联系。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职业教育转型升级，加大人力资本投入，扩大招生规模，统筹专业设置，推进职普融通，支持校企合作，深化产教融合，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建设实训基地，打造特色工匠品牌，大力培养适应潼南产业转型升级需求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技术技能人才。推动高等教育快速发展。引进和扩大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努力打造成渝中部地区高等教育园区。加强政府与高校合作，支持高校在潼发展，建成重庆电力高专潼南校区。引导高校构建科学合理的专业体系，为区域产业链、新技术、新业态提供技能型、智慧型人才支撑。全面建设学习型社会。发挥在线教育优势，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办好潼南社区教育学院和老年大学，积极推进“学分银行”制度，不断提升全民受教育程度，提高区域人口素质，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第三节 加快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大力实施党建强校工程，构建多元主体全方位参与的教育治理新格局。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完善事权财权人权相统一的教育管理体制，确保教育投入“两个

只增不减”。健全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教育领导体制和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全面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教育法治化进程，赋予学校更大办学自主权，激发各类学校办学活力。全面推进教育评价改革、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和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区管校聘”等改革。引进配备一批专职心理教师，补齐偏远学校学科教师短板，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实施优质教育资源共享计划，建成潼南教师教育学院，打造遂潼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教科研工作，不断完善现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构建智慧教育服务体系，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基本实现“三全两高一 大”目标。

专栏21 教育发展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

学前教育。实施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工程，新建公办幼儿园 15 所，回购 1 所。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 93% 以上，普惠率达到 98% 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60% 以上，二级及以上幼儿园占比达到 85% 以上。

义务教育。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国家中小学生人文素养及影视戏剧教育试验区。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建设工程，新建小学 2 所、扩建 1 所、迁建 1 所，新建初中 2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7% 以上。建设少年儿童安全防护课程创新基地和精品选修课程，大力提升校园、社会少年儿童安全防护工作水平。

普通高中教育。新建潼南中学分校，积极引进优质民办普通高中。高中阶段（含中职）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8% 以上。

职业教育。新建职教中心和区域性实训基地，中职生升学比例达到 50% 以上。在潼规划布局高等院校 3 所以上，建成电力高专潼南校区，

创建国家“双高计划”高职院校。

智慧教育。建设智慧教育云、大数据平台和智慧示范校园，实施“共享课堂”项目，形成“互联网+教育”“智能+教学”新常态。

教师队伍建设。实施卓越教师培养工程，建立一批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培育区级骨干教师 500 名、市级骨干教师 50 名、学科名师 10 名、学科带头人 5 名。中职“双师型”教师比例达到 55%以上。

集团化办学。以一所或几所优质校为龙头，结合若干所学校组成跨学段教育联盟，带动成员学校共同发展。集团化办学达到 50%以上，学区制管理达到 100%。

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工程。建立 10 个片区协同教育网络，开展协同教育。成立家长教师协会，强化家校互动机制。建立系统的家庭教育课程，着力提升家长学校建设水平。健全学校社区联动机制，挖掘整合辖区内公共教育资源，加大学校教育资源向社区开放输出力度。

第三十八章 深入实施健康潼南行动

坚持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完善公共卫生防控体系，提升综合医疗服务能力，实施全民健身行动。到 2025 年，全区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80 岁，公共体育设施场地每人拥有面积达 2 平方米。

第一节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建立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强化新发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能力，构建“三位一体”传染病救治网络。加强疾病防控体系建设，建设卫生应急指挥中心，推进疾控中心整体迁建，升级改造疾控机构基础设施。加强公共卫生人才建设，逐步充实三级公共卫生队伍，提高疾病

预防控制能力。健全与周边地区重大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强化应急演练，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推动免疫规划联动和卫生应急联动、卫生健康信息共享。加强精神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加大精神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培养引进力度，建成精神卫生中心扩建工程，构建心理健康促进协同服务机制，加大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力度。深入开展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和前期预防。巩固全国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成果。深化爱国卫生运动，扎实开展卫生城镇创建，巩固国家卫生城区创建成果，开展健康城市和健康细胞建设，强化病媒生物防制，全面推进党政机关和公共场所禁烟。到 2025 年，市级卫生镇达到 50%、国家级卫生镇达到 10%。

第二节 全面提高医疗服务供给质量

完成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三甲”医院创建，加大重症、急诊、麻醉、药学等有特殊岗位配备要求的人才引进力度，重点加强麻醉、重症、急诊等科室建设，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建成区域检验中心、区域心电诊断中心、区域病理诊断中心及全科医生、腔镜技能模拟培训基地。推动妇幼保健院扩建、重大疫情救治中心和肿瘤放化疗中心建设。加强优势学科建设，强化学习、学术、科研激励机制，引进和培育一批学科带头人，支持建设2-3个市级重点专科，1个国家级重点专科，配置核磁共振等大型医疗设备，带动区域医疗整体发展。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成果，继承和创新发展中医药养生、康复、养老服务。深化分级

诊疗制度建设，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实现区域医疗能力均衡发展。开展基层卫生院等级创建，启动新一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新建大佛街道社区医院，改扩建8个片区中心卫生院。支持有条件的镇街启动村级医疗卫生服务中心建设试点，落实基层医院公益一类保障责任。到2025年，全区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达到市级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标准，30%的基层卫生院达到“美丽医院”标准。支持社会力量办医，鼓励向示范化、特色化、专科化发展，引导社会办医提供康复、老年护理等紧缺服务，构建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新格局。

第三节 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深化医共体改革，构建优质高效、整合协同、医防融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持续深入推进医共体“三通”建设，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以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为龙头，基层医疗机构为基础，形成不同层次、多元化的医疗卫生集群，满足区域内所有人群的健康需求。倡导城市医生到镇村定期坐诊带教，带动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逐步提高区域就诊率和基层首诊率，力争小病不出镇、大病不出区。加强基层医务人员特别是乡村医生业务培训，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加大村卫生室经费投入，逐步提高乡村医生待遇。推进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管理考核，完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建成市级规范化卫生健康监督执法机构，实施“智慧卫监”。强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建立

智慧医疗服务体系，形成健康智能服务大数据资源平台，推动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等医疗机构申报互联网医院，建设智能医疗辅助诊疗系统。

第四节 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坚持以健康需求和健康问题为导向，加强疾病综合预防，以慢性病为重点，为市民提供规范化的健康管理，实现医防深度融合。优化基层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市民健康档案建档率和利用率，加强生命全周期管理。提升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推进生育全程服务，增加产科、儿科资源供给，强化产前筛查和出生缺陷防治、危重症孕产妇救治与新生儿救治能力。实施国民营养计划，开展健康知识普及，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加强老年病科建设，提升老年医疗服务供给能力。

第五节 深入实施全民健身行动

贯彻落实《重庆市全民健身条例》，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实施全民健身设施提升工程，建设体育运动中心、体育健身主题公园，推进镇街全民健身（中心）广场全覆盖。盘活旧厂房、仓库、老旧商业设施等资源，新建或改造体育场馆、健身活动中心、社会足球场、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健身步道等场地设施，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嵌入式、小型多样健身场地设施，打造全民体育健身新载体。推进体育场地设施数字化改造，推行试点“智慧健身房”，完善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网络，打造“15分钟健身圈”。鼓励社会资本进入体育领域，

丰富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满足市民多层次、多样化体育需求。高水平举办“中国涪江龙舟公开赛”“涪江国际马拉松”“环涪江国际自行车邀请赛”等赛事活动，积极承办国家、市级高水平赛事，打造区域品牌赛事。支持体校建设，建成全国青少年排球训练基地、市级单项训练基地6个，提升竞技体育实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办好区级综合性运动会、全民健身运动会，发展水上运动、山地户外运动、汽车摩托车运动、航空运动等，打造国家级体育旅游融合示范区。丰富基层群众体育活动，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体育活动，指导村（社区）组建群众健身队伍。鼓励职工长期参加健身活动。组织开展老年人体育比赛，创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

专栏 22 健康潼南行动重大项目

公共卫生。建成精神卫生中心（二期）、区人民医院重大疫情救治中心，完成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能力提升工程，启动建设川渝合作示范区疾控体系能力提升工程。

医疗卫生。建成区人民医院肿瘤放化疗中心，完成中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健康保障。启动卧佛、太安、宝龙、别口卫生院整体搬迁，启动崇龛、花岩、田家、寿桥、新胜、双江卫生院迁建项目，启动塘坝、玉溪、上和、群力、龙形卫生院公共卫生中心建设，推动人民医院康养医院和中医院医养结合建设，实施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幼保健体系建设。

全民健身。建成体育运动中心、水上运动游乐中心、大佛岭运动康养中心、镇街全民健身中心（广场），推动社区健身点建设。

第三十九章 落实就业优先政策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

第一节 优化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把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作为经济发展的优先目标，加快推进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标准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健全覆盖城乡、服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成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确保年均城镇新增就业1万人以上。落实“渝创渝新”创业促进计划，建成市级创业孵化基地，发挥新增市场主体增加就业、创业带动就业作用。提升村（社区）就业创业服务能力，打造市级就业创业星级村（社区）。实施智能就业信息化平台提升行动，构建“互联网+就业创业”全流程线上服务平台。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开展技能潼南行动，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市场化、社会化改革。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商协调机制，提升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营造和谐劳动关系。做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稳就业工作，建立健全就业失业统计监测预警体系，加强规模性失业预警，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第二节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大力开发就业岗位，注重提高产业发展、重大项目、重点民生工程等吸纳就业的能力。充分发挥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经济的就业促进作用，多渠道支持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发展。积

积极推进青年就业促进计划、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和基层成长计划，确保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90% 以上。强化农民工技能培训和就业引导，建成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提升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促进返乡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和转移就业。规范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开展困难人员“一对一”帮扶，积极拓展退役军人、脱贫群众、退捕渔民、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渠道，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第四十章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贯彻落实工资合理增长机制，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十四五”期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8%。

第一节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

坚持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劳动报酬与劳动生产率同步提高，持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以高质量就业带动收入稳定增长，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建立健全承包地流转管理制度和交易机制，加快发展富民产业，着力稳定农民工就业，稳步提高农民工资性、经营性、财产性、转移性收入。落实工资指导、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促进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实行股权激励等政策。贯彻

公务员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技能人才工资分配制度，落实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政策。稳步提高养老金、低保金、失业保险金等民生保障待遇标准。

第二节 规范收入分配秩序

鼓励勤劳守法致富，保护居民合法收入，增加低收入者收入，缩小城乡、行业收入差距，加快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收入分配格局。加快健全以税收、社保、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减轻中低收入者和小微企业税费负担，加大对高收入者的税收调节力度，取缔非法收入，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事业，改善收入分配格局。

第四十一章 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全社会救助和住房保障体系，加强退役军人、妇女儿童、青少年和残疾人等重点群体服务，加快建立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基本权益，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障体系

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实现社会保险法定人员全覆盖。健全完善养老保险制度，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政策，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深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和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改革。完善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制度，扩大工伤保险覆盖面。贯彻执行渐进式延迟法

定退休年龄政策，落实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推广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应用管理，拓展社保卡功能。对接全国社保公共服务平台，逐步实现社保转移接续、待遇资格认证等高频事项跨省在线办理。健全完善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制度，探索发展商业养老保险，形成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健全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机制。深化医保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缴费和待遇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大力实施“互联网+智慧医保”，全面推广应用医保电子凭证，加快医保执法体系和队伍建设，提高基金监管法制化智慧化水平。建立以市场为主导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健全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制度。持续扩大门诊医疗机构和药店跨省异地就医费用直接结算覆盖范围。完善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严格执行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加快发展商业医疗保险。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建立健全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分层分类的救助制度体系。优化救助机制，推进“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综合改革，推进智慧救助建设。稳步扩大基本生活救助范围，逐步实现城乡低保标准统一。加强救助对象分类动态管理，完善低保渐退制度。加强急难社会救助，简化救助程序，全面建立镇街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及时精准救助困难群体。加大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兜底保障力度，积极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儿童福利事业。强化特殊救助帮扶，

加强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服务。逐步扩大殡葬惠民政策覆盖面，规范发展公益性基本殡葬服务，探索以镇街为单位的城乡一体化公益性生态公墓建设。发挥红十字会人道救助作用。规范引导志愿服务活动，促进志愿服务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第三节 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

完善住房保障方式，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落实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制度。实施按需保障、分类供给、规范管理，土地供应向租赁住房建设倾斜，稳步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规范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将常住人口纳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实行住房实物和货币化保障并举，着力解决新市民特别是青年职工、城镇住房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实现全体市民住有所居、职住平衡。建立健全长租房政策体系，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整顿租赁市场秩序，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培育专业化租赁企业，降低租赁住房税费负担。推进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持续优化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贷款机制。坚持“房住不炒”，顺应置业者多样化需求，提供多元化产品，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有序稳定发展。

第四节 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体系

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推进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建立重点对象直接安置、专业人才对口安置、特殊人才选调安置、具备资格转任安置等相结合的“直通车”式安置机制，提升安置质量。推进由生活解困向褒扬、抚恤、优待相结合转变，建立统筹

平衡的抚恤优待量化标准体系。加强退役军人保险制度衔接。加强优抚医院、荣誉军人光荣院建设，收治或者集中供养孤老、生活不能自理的退役军人。完成军休中心提质升级工程。加强基层服务体系建设，各镇街服务站全部建成“五有”示范服务站。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管护，稳步推进烈士陵园改扩建和军人公墓建设，建立英烈荣誉保护协调机制。推进全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第五节 促进妇女儿童和青少年全面发展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实施妇幼健康服务保障工程，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加强女性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女性素质提升工程，促进就业性别平等。完善留守妇女、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残疾儿童等特殊群体关爱服务体系。加强儿童早期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指导。坚持“党管青年”原则和“青年优先发展”理念，贯彻落实《潼南区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聚焦青年成长发展迫切需求，实施青年就业创业工程、新时代青年渝商培育工程、青年安居工程、青年社会参与和融入工程等，建成潼南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深化青少年之家建设，促进青少年更好成长、更快发展。

第六节 提升残疾人服务保障水平

稳步提高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持续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完善残疾人社会福利制度，扩大残疾人社会保险覆盖面，加快发展重度残疾人照

护和托养服务。多渠道多形式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加强残疾人健康管理，提升康复服务水平。完善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

第四十二章 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构建以生育政策、养老服务、健康保障、环境支持、社会参与等为支撑的人口老龄化应对体系，建立具有区域特色的健康养老、社区养老、生育补助等制度，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逐步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引导生育水平提升稳定在合理区间，适度减缓人口老龄化进程。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全面落实生育延长产假和生育保险等政策，完善生育补贴津贴制度，提升市民生育意愿。提升优生优育服务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优化出生人口性别比，促进人口结构改善。建立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体系，实施城企联动普惠托育专项行动，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托育服务，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多元化增加托育服务供给。加强托育人才队伍建设，建成一批托育服务示范机构。积极推进健康家庭及发展能力建设，营造生育友好的家庭环境。到2025年，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基本形成，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第二节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

推进城乡基本养老服务，加快建成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覆盖城乡、功能互补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积极发展普惠型、互助型社区养老服务，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建设，构建多渠道、多主体协同互补的服务投资建设体系，实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鼓励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支持住宅适老化改造。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建立健全“公建民营”管理服务机制，支持镇街敬老院、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社会化运营。探索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发展，大力支持镇街卫生院“医办养”，城乡养老设施具备医养服务能力比例达100%。鼓励养老机构发展康复理疗、老年护理、临终关怀等特色养老服务，切实提高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着力增强特困供养机构服务功能，推进农村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建成困难家庭失能人员集中照护中心。启动建设2-3家养老服务人员实训基地，开展养老护理人员岗前培训、在岗轮训。大力发展银发经济。支持企业积极开发老年用品、用具和服务产品，加快发展养老护理服务、康复保健、文化娱乐等老龄产业，着力培育3-5家中高档民办养老机构，试点打造崇龛睡养小镇。引导金融机构开发适合老年人理财、信贷等金融产品，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推进“互联网+养老”，加快建设智慧养老大数据云平台，让老年人获得“触手可及”的服务保障。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挥老年人社会价值。鼓励开发老年住宅、老年公寓。

第四十三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确保社会安全和谐有序。

第一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推动政府、社会、企业、居民多方共治。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建好村民议事会、恳谈会、理事会等自治协商平台，民主法治村（社区）“三治结合”建设全面达标。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途径。推动社会治理重点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向基层放权赋能，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社会治理从现实社会向网络空间全覆盖，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到2025年，90%以上的村（社区）可直接办理或代办政务服务事项，90%以上的村（社区）建成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

第二节 夯实社会治理基础能力

加强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基本能力建设，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创建平安镇街、平安村社示范。推动向基层放权赋能与减负相结合，加强城镇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建设，探索建立社区工作与物业管理融合发展机制。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

设，推进网格员、人民调解员等队伍与专业社会工作队伍融合发展。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建设。建立健全智慧安全防控体系，以社区治理智能化网格化共治平台建设为重点，加快各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实体化建设，推进社会治理多网融合。

第十三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 守住安全发展底线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提高重点领域防范抵御风险能力，扎实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潼南。

第四十四章 全力维护国家安全

坚持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将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有机统一，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第一节 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完善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工作领导体制，落实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健全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完善跨部门会商、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危机管控等专项工作机制。加强国家安全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国家安全保障能力体系，强化维护国家安全所需资金、物资、技术、

装备、人才、法律等方面保障能力。加强机要保密工作，依法保护国家秘密。用好杨闇公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红色资源，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第二节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

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深入抓好政治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化解，严密防范和依法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扎实开展反邪教斗争，坚决打击非法宗教组织。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宣传思想阵地建设和管理，做好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健全完善网络风险防控机制，依法坚决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和有害信息，做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

第三节 增强国防动员和保障能力

落实国防动员体制改革要求，健全政策法规体系、领导管理体系、组织指挥体系和工作运行机制，巩固强化党管武装、党管国防动员的职能定位。持续夯实民兵队伍建设，建强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拓展新域、新质、新兴潜力资源和力量体系建设，推动实战化训练演练与信息手段集成应用，建设民兵综合训练基地，整体提升应战应急保障能力。推动重大基础项目建设贯彻国防要求，实现国防动员建设高质量发展。抓实全民国防教育，创新培育国防动员人才，开创军政军民团结新局面。加强重要经济目标单位安全抗毁能力建设，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

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

第四十五章 突出抓好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织密织牢开放安全网，确保金融、重要产业、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

第一节 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

完善地方金融监管体制，健全金融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和处置体系，切实提高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能力，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引导金融行业自律建设，规范竞争行为，引导金融机构合规经营，维护良好的金融市场秩序。严格按照“三统一两分”处置原则，完善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处置机制，防范金融市场主体风险、社会领域金融风险等各类金融风险。强化属地管理、多方联动，加强跨区域非法集资案件的沟通、协调和处置工作。精准有效处置重点领域风险，稳妥处置重大非法集资案件，防范网络小额贷款业务风险，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和管理，积极稳妥推动“僵尸企业”处置，防止政府债务违约风险，稳妥化解重点企业信用风险，防止信贷违约风险集中爆发，严厉打击恶意“逃废债”行为，保持银行业不良率处于合理区间。加强存量债券兑付风险排查和债券发行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稳妥化解公开市场风险。

第二节 加强战略物资储备

统筹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应急管理体系相衔接的新型战略物资储备体系。统筹军地重要应急物资储备，强化交通、生活、医疗等战略物资保障。坚决维护粮食安全，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政策，全面加强粮食生产、储备和流通能力建设，实施塘坝粮库迁建工程，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推进重要战略物资储备设施建设，新建一批卫生应急、抢险救援等物资储备设施，建设区域性综合应急储备库，加大粮食应急设施建设和维护力度。

第四十六章 切实保障公共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全面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

第一节 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完成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计划，从根本上消除重大安全隐患。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用安全生产倒逼机制推动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升级。持续推进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设施工、危险废物、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消防生命通道等重大安全风险控制工程，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加强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完善事故信息发布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执法水平，提升安全生产治理基础保障能

力。推进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强化城市运行安全保障，建设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第二节 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

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完善覆盖生产、流通、存储、使用等各环节的全链式、可追溯的食品安全管理机制，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牢牢守住食品药品安全底线。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全面加强基层市场监管部门标准化建设、智能化提升，全面提高食品药品安全保障能力，降低食品药品安全风险，坚守生命安全红线和健康底线。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持续保持在4批次/千人，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健全食品安全检测体系，加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突出特殊药品、疫苗等重点品种，强化药品各环节监管，依法打击药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强化智慧监管，加强监管数据的开发应用和开放共享。

第三节 提升事故灾害防范应对能力

优化应急管理体系，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加强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完善自然灾害监测站网布局。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建立完善全区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实施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加强防御自然灾害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自然灾害高风险地区居民搬迁。优化应急救援力量布局，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应急救援保障基地，加强应急救援队伍标准化建设。

完善应急物资保障，科学调整应急储备品种和规模结构，提高快速调配和紧急运输能力。健全应急预警监测体系，纳入全市统一的事故灾害应急调度智慧监控信息系统，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加强基层镇街应急管理能力，依法将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权限赋予镇街。完善灾后救助和恢复重建补助机制，发展巨灾保险。

第四十七章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加强社会治安防控，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将和谐稳定创建在基层，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第一节 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打造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联合调度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完善信访制度，规范建设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推进智慧信访、法治信访建设，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构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巩固充实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健全群体性事件预防处置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

第二节 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现代化

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深化平安潼南创建活动，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构建城乡统筹、网上网下融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一体的社会治安防控新格局。推动扫黑除恶常治长效，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新型网络犯罪和毒品犯罪。健全公共安全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机制，落实安全监管制度。以“雪亮工程”建设为牵引，加强智慧警务建设，深入推进社会面智能安防，强化派出所、社区警务室等治安防控支点建设。推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标准化城市建设，加大公安装备、基础设施、信息化建设投入力度，建设公安局新（迁）建业务用房及训练基地。加强社会面圈层查控、市域单元防控、治安要素管控、基础工程建设，规范快递物流、网约车等新业态安全监管，提高预测预警预防各类风险能力。到2025年，公众安全感指数超过98%。

第十四篇 健全规划的领导和保障机制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最大程度激发全社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四十八章 坚持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深入学习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切实加强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统筹协调，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市委工作要求落地见效。强化党委领导和决策作用，把握正确发展方向，加强调查研究，强化创新理念，善于用政治眼光观察和分析经济社会问题，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把制度优势转为治理效能。

第四十九章 持续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坚持不懈加强党的建设，深入开展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回头看”，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全面彻底干净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深入总结和学习运用中国共产党一百年的宝贵经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持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完善监督体系，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持法治和德治相结合，加强党员干部政德建设，深化拓展“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德、以案

说责”警示教育，深入推进“以案改治理、以案改监管、以案改制度、以案改作风”，发扬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以政治生态持续净化促进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第五十章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好干部标准，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大力发现培养选拔年轻优秀干部，着力把符合党和人民事业要求的好干部选出来，用出来、管出来、带出来。注重事业为上、人岗相适、人事相宜、以事择人，提高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的专业化能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大对村（社区）等基层干部培养力度。健全干部激励机制，完善人才工作体系，培养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人才。

第五十一章 凝聚全社会力量共同奋斗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障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经济文化事业、社会事务。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支持政协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广泛凝聚共识，积极开展协商议政。完善大统战工

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凝聚侨心、服务大局。落实中央对台方针政策，深耕基层、深耕经贸、深耕人文。进一步发挥工商联、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文联等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引导企业家、工人、青年等各界人士增强爱国情怀和干事创业热情，共同为全区改革发展稳定贡献力量。

第五十二章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把法治建设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更好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切实维护人民权益、维护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扎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加强和改进行政公益诉讼和行政审判工作。提高执法司法的质量、效率、公信力，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民事诉讼制度体系，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加快建设信仰法治、公平正义、保障权利、守法诚信、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社会主义法治社会。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抓好“八五”普法工作，广泛开展市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积极

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建立健全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第五十三章 加强规划实施和管理

本规划经区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具有法律效力。要充分发挥规划对资源配置的导向作用，建立健全规划有效实施的保障机制，确保发展目标和各项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建立统一规划体系

建立以全区发展规划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组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根据本规划对特定领域提出的战略任务，同步编制并做深做实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和空间规划，确保本规划确定的任务要求精准落地。强化年度计划对发展规划的衔接落实，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和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纳入年度计划实施。

第二节 落实规划实施主体责任

强化政府目标责任，本规划提出的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领域内的任务，是政府对全区人民的庄严承诺，要分解落实到各镇街和区级有关部门，并纳入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科学引导市场行为，落实本规划提出的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等任务，要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

第三节 完善规划评估监督机制

加强对本规划明确的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等跟踪监督，及时开展监测评估。创新监测方式，建立大数据库，有效整合互联网数据和统计数据，全面真实反映规划实施情况，为科学评估提供支撑。创新评估方式，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增强规划评估的客观性和准确性。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进一步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及时公开规划实施相关信息，接受全社会监督。

区政府各部门要自觉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实施过程中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需要调整时，按程序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抄送：区委，区人大，区政协，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
武部。

重庆市潼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2日印发
